

佛山市碧沃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ssence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的原因，特提醒投资者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予以关注：

一、技术更新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保持公司技术的先进性对公司的生存和发展至关重要。虽然公司每年都投入资金用于技术研发，但当前世界生物技术飞速发展，公司技术被超越的可能性仍然较高，一旦公司技术未能跟上行业发展潮流，将会严重影响公司业务发展。

二、核心技术被泄密的风险

目前公司拥有两项专利技术，分别是“一种新型微生物菌剂及其制备方法”和“一种新型生物微胶囊的分装方法”，上述专利技术和相应技术人员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也是公司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和关键。虽然公司制定了多种应对措施来防范技术泄密，但还是存在技术泄密的可能。一旦公司的重要技术被窃取或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动带来技术泄密，将会给公司带来重大的经济损失。

三、客户集中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专业化微生物菌剂研发、生产与销售，生物环保工程项目的设计与施工。2012 年公司对中海石油舟山石化有限公司的销售额占当年营业收入的 60.49%，2013 年对湛江华资农垦糖业发展有限公司的生物环保工程项目收入占当年营业收入的 65.73%，2014 年 1-9 月份对佛山市集晟科技有限公司销售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16.96%。2012 年和 2013 年单一客户销售占公司总销售收入超过 60%，存在严重的客户集中度风险，虽然 2014 年 1-9 月份对单一客户销售额占总销售额比例大大降低，但仍存在客户集中风险。

四、财务管理风险

公司 2012 年、2013 年与 2014 年 1-9 月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分别是-183,337.70 元、-1,501,923.37 元与-247,500.12 元，虽然 2014 年 1-9 月份亏损

大大减少，但还是未能实现盈利。虽然公司所处行业发展前景广阔，公司产品技术水平领先且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但仍存在公司未能及时打开销售市场以实现盈利的风险。

五、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主要利用微生物菌剂进行环境保护和促进农业发展。微生物菌剂具有“高效、无毒无害、环保、无二次污染”等特点，应用范围广，市场潜在需求大。在未来很长一段时期内，我国微生物菌剂市场仍会保持增长势头。随着微生物菌剂应用的快速发展，公司的竞争对手也会不断增加，从而使行业竞争加剧，如果公司不能及时有效地应对市场竞争，将会面临增长放缓的风险。

六、控股股东不当控制的风险

本次定向增发后，股东张斌持有公司70.00%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张斌现任公司董事长，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有着重大影响。若公司控股股东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将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损失。

七、公司治理的风险

有限公司存续期间，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够完善。股份公司设立后，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时间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日常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而且，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将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八、原始菌种丢失风险

公司在报告期以前提取出来一定数量的菌种并由扬州大学进行储存，提取一种新菌种需要花费大量的资金和人力，但公司目前菌种由扬州大学进行储存，虽然扬州大学合作项目负责人是公司董事包卫洋，但不排除因各种原因导致公司所提取的菌种流失和损毁的风险。

九、业务难以发展风险

公司产品用于解决环保方面问题，而企业进行环保支出会增加企业成本，在整体经济下行时，将会出现客户减少产品采购量，推迟采购计划等情况，导致公司业务难以发展。

目录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技术更新风险	3
二、核心技术被泄密的风险	3
三、客户集中风险	3
四、财务管理风险	3
五、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4
六、控股股东不当控制的风险	4
七、公司治理的风险	4
八、原始菌种丢失风险	4
九、业务难以发展风险	5
目录	6
一、一般术语	8
二、专业术语	8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0
一、公司基本情况	10
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11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12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4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7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19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21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3
一、公司的业务、产品及服务	23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24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27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30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38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40
第三节 公司治理	48
一、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48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49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52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52
五、同业竞争情况	53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55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55
八、最近两年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57
第四节 公司财务	59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	59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72
三、公司两年一期主要的财务指标.....	91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94
五、公司的主要资产情况.....	99
六、公司重大债务情况.....	109
七、股东权益情况.....	113
八、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14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17
十、资产评估情况.....	117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118
十二、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19
十三、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120
第五节 定向发行.....	123
一、公司基本信息.....	错误!未定义书签。
二、发行计划.....	123
(一) 发行目的.....	错误!未定义书签。
(二) 发行对象以及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	错误!未定义书签。
(三) 发行价格及定价方法.....	123
(四) 发行数量及预计募集资金金额.....	124
(五) 本次股票发行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承诺.....	124
(六) 募集资金用途.....	124
(七) 公司除息除权、分红派息及转增股本情况.....	124
(八)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124
(九) 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	124
(十) 本次发行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124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125
四、公司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125
五、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中介机构信息.....	错误!未定义书签。
(一) 主办券商.....	错误!未定义书签。
(二) 会计师事务所.....	错误!未定义书签。
(三) 律师事务所.....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六节 有关声明.....	126
一、申请挂牌公司签章.....	126
二、主办券商声明.....	127
三、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28
四、公司律师声明.....	129
五、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130
第七节 附件.....	131

释 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术语

公司、股份公司、碧沃丰有限公司	指	佛山市碧沃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佛山市碧沃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挂牌	指	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行为
报告期/最近两年一期	指	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9月
广州碧沃丰	指	广州市碧沃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楚一铜业	指	广东楚一铜业有限公司，高明楚一铜业有限公司前身
主办券商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审亚太	指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经改制变更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南天明、公司律师	指	广东南天明律师事务所
中广信	指	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佛山市碧沃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商标局	指	国家工商总局商标局
知识产权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农业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环保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佛山市工商局	指	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二、专业术语

BOD	指	英文“Biochemical Oxygen Demand”的缩写，生化需氧量或生化耗氧量（五日化学需氧量），表示水中有机物等需氧污染物质含量的一个综合指标
COD	指	英文“Chemical Oxygen Demand”的缩写，化学需氧量，是表示水质污染度的重要指标
TSS	指	英文“Total Suspended Solids”的缩写，总悬浮物，是检测排放污水中含有的悬浮物的一个参数

硝化作用	指	指氨在微生物作用下氧化为硝酸的过程
BIOFORM PP 菌剂	指	由碧沃丰（Bio-Form）生产的、主要用于治理原浆造纸、再生纸（Pulp、Paper）等废水的菌剂
BIOFORM SF 菌剂	指	由碧沃丰（Bio-Form）生产的、专门用于治理表面活性剂（Surfactants）、染料、涂料等类型的化工废水的菌剂
BZT	指	英文“Bacteria、enZyme、Treatment”的缩写，表示该款产品是利用细菌与生物酶来治理环境与农业方面的问题
OBT	指	英文“Oil、Biodegradation、Treatment”的缩写，表示该款产品是用于石油等其他有机物的降解
“菌+酶”复合微生物菌剂	指	由微生物菌种与生物酶复配而成的生物菌剂，而不是单一微生物菌剂或单一生物酶产品
BF 纳米载体填料	指	碧沃丰（Bio-Form）利用改性后的聚氨酯泡沫制成的海绵立方状填料
华恢1号	指	一种转基因抗虫水稻
Bt 汕优63	指	一种转基因抗虫的水稻
BVLA430101	指	一种转基因植酸酶玉米

注：除特别说明外，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合计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由四舍五入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佛山市碧沃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500,000.00 元（定向发行前）

8,625,000.00 元（定向发行后）

法定代表人：张斌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9 年 5 月 6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3 年 8 月 23 日

住 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深海路 17 号瀚天科技城 A 区 8 号楼 5 楼 501-1
单元

邮 编：528200

电 话：0757-6386 3688

传 真：0757-6386 3686

电子邮箱：info@bio-form.cn

公司网址：www.bio-form.cn

信息披露负责人：赖春美

组织机构代码：68862432-0

所属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M75-技术推广和应用服务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7512-生物技术推广服务”。

经营范围：生物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与销售；环保技术、生物技术的研发、开发，环保节能设备、材料的研发、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应用及销售，环保工程的设计与施工，环保项目承包、运营、管理、咨询及技术服务；检测服务；有机固废、废气的生物处理技术研究、开发及应用技术；国内贸易。（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专业化微生物菌剂研发、生产与销售，生物环保工程项目的设计与施工。

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一）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 1、股份代码： 631640
- 2、股份简称： 碧沃丰
- 3、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 4、每股面值： 1.00元
- 5、股票总量： 5,500,000股（定向发行前）， 8,625,000.00股（定向发行后）
- 6、挂牌日期：

（二）公司股份总额及分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时间和数量

- 1、股份总额： 5,500,000 股（定向发行前）， 8,625,000.00 股（定向发行后）
- 2、公司股份分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时间和数量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已经满一年，但公司发起人同时是公司董事，因此公司股票挂牌之日只有25%股份可公开转让。公司挂牌之日可转让股份的具体情况如下（定向发行前）：

序号	股东姓名	是否为发起人	职务	持股数量（股）	可转让股份（股）	可转让股份占比（%）
1	张斌	是	董事长	4,675,000.00	1,168,750.00	25.00
2	范德朋	是	董事、总经理	825,000.00	206,250.00	25.00
合计		-	-	5,500,000.00	1,375,000.00	2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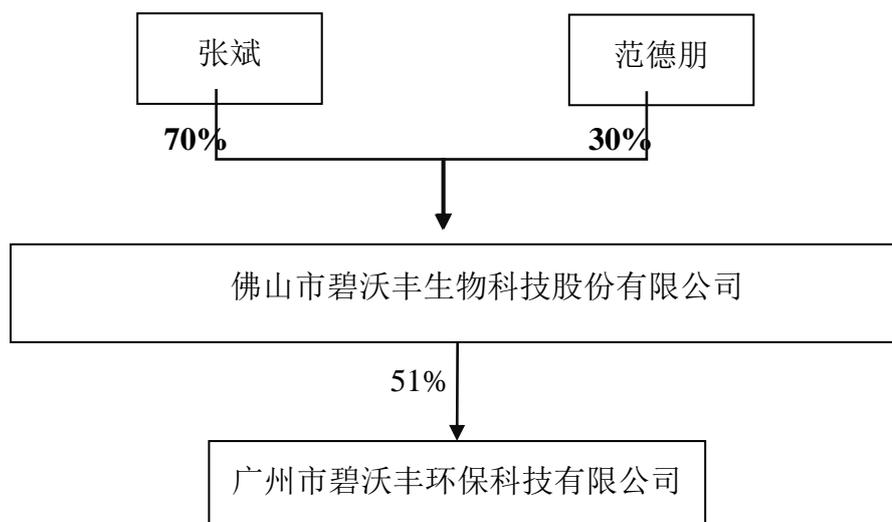
公司挂牌之日可转让股份的具体情况如下（定向发行后）：

序号	股东姓名	是否为发起人	职务	持股数量（股）	可转让股份（股）	可转让股份占比（%）
1	张斌	是	董事长	6,037,500.00	1,509,375.00	25.00
2	范德朋	是	董事、总经理	2,587,500.00	646,875.00	25.00
合计		-	-	8,625,000.00	2,156,250.00	25.00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定向发行后）



（二）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定向发行后）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张 斌	603.75	70.00	自然人
2	范德朋	258.75	30.00	自然人
合 计		862.50	100.00	—

（三）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现有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股 5%以上的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定向发行后，张斌持有公司 70.00%的股份，能实际支配公司的经营决策，是公司控股股东。

张斌，男，1967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工业管理专业。1989 年 8 月至 1995 年 5 月，就职于佛山市广东电工厂（后更名为广东电工有限公司），历任计划员、生产调度、生产计划部副部长、部长、进出口部部长、总经理助理；1995 年 6 月至 2000 年 4 月，担任佛山市欧亚电缆有限公司总经理；2000 年 5 月参与创办佛山市高明楚一铜业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广东楚一铜业有限公司）并担任监事；2009 年 5 月参与创办佛山市碧沃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并担任执行董事。张斌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范德朋，男，1976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毕业于中国海洋大学。2002 年 5 月至 2003 年 1 月，担任深圳市晟科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2003 年 2 月至 2005 年 10 月担任海南晟科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 年 11 月至 2009 年 4 月，自由职业者；2009 年 5 月参与创办佛山市碧沃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并担任总经理。范德朋现任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

（五）最近两年一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一直为张斌，未发生变化。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2009年5月，有限公司设立

2009年5月2日，张斌和范德朋共同签署了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约定张斌以255.00万元、范德朋以45.00万元出资设立有限公司。

2009年4月20日，广东信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粤信华会验字【2009】125号），验证本次出资到位。

2009年5月6日佛山市顺德区市场安全监管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张斌	255.00	货币出资	85.00
2	范德朋	45.00	货币出资	15.00
合计		300.00	——	100.00

（二）2011年4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1年3月5日，范德朋与方雪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范德朋将其所持有有限公司15.00%的股权，以1.00元的价格转让给方雪芹。

2011年3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宜，且其他股东放弃对该部分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2011年4月22日，佛山市顺德区市场安全监管局核准了上述股权变更事项。

本次股权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张斌	255.00	货币出资	85.00
2	方雪芹	45.00	货币出资	15.00
合计		300.00	——	100.00

注：范德朋与方雪芹之间发生过两次股权转让，第一次股权转让是因为方雪芹办理个人贷款需要增加资信证明，而范德朋为方雪芹姐夫，因此范德朋将其所持碧沃丰股权以1元的价格转让给方雪芹，以增加其资信；但方雪芹最终没有在银行贷款，不再需要该股权进行增信，从而将所持碧沃丰股权转让回给范德朋，因此形成了第二次的股权转让。

第一次股权转让价格为1元，是因为范德朋为方雪芹姐夫，打算以后还是以1元的价格转回，但2012年，公司注册地址由佛山市顺德区迁移到佛山市南海区，在2012年11月份范德朋与方雪芹到南海区工商局办理股权转让时，南海区工商局不同意其以1元价格转让，并给出以45万元价格转让的建议，因此第二次股权转让以45万元的价格转让。两次股权转让，公司都召开了临时股东会并在当地工商管理部门进行了备案登记，范德朋与方雪芹之间也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范德朋与方雪芹之间的股权转让行为具有真实性；双方也不存在股权代持行为。

① 定价依据

范德朋与方雪芹之间发生过两次股权转让，第一次股权转让价格为 1 元，第二次股权转让价格为 45 万元。之所以第一次股权转让价格为 1 元，是因为范德朋为方雪芹姐夫，打算以后还是以 1 元的价格转回。

2012 年，公司注册地址由佛山市顺德区迁移到佛山市南海区，在 2012 年 11 月份范德朋与方雪芹到南海区工商局办理股权转让时，南海区工商局不同意以 1 元价格转让，并给出以 45 万元价格转让的建议，从而此次股权以 45 万元的价格转让。

② 真实性

针对范德朋与方雪芹上述的两次股权转让，公司都召开了临时股东会并形成了相应的会议记录，并在当地工商管理部门进行了备案登记。范德朋与方雪芹之间也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范德朋与方雪芹之间的股权转让行为具有真实性。

③ 是否存在代持行为

范德朋与方雪芹之间为近姻亲关系，双方上述股权转让并未签订相关的代持协议，范德朋与方雪芹之间不存在股权代持行为。

（三）2012 年 12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11 月 30 日，方雪芹与范德朋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方雪芹将其持有有限公司 15.00% 的股权以 45.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范德朋。

2012 年 11 月 30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宜，且其他股东放弃对该部分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2012 年 12 月 28 日，佛山市南海区工商局核准了上述股权变更事项。

本次股权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张 斌	255.00	货币出资	85.00
2	范德朋	45.00	货币出资	15.00
合 计		300.00	—	100.00

（四）2013 年 4 月，第一次增资

2013 年 4 月 25 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同意张斌、范德朋按原出资比例向有限公司投入 400.00 万元，其中 250.00 万元用于增加注册资本，其余 150.00 万元转入资本公积金。

2013 年 4 月 27 日，佛山市弘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弘会验字【2013】第 077 号），验证本次增资到位。

2013 年 4 月 28 日，佛山市南海区工商局核准了上述增资事项。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张 斌	467.50	货币出资	85.00

2	范德朋	82.50	货币出资	15.00
合计		550.00	—	100.00

（五）2013年8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3年6月13日，中审亚太出具《审计报告》（中审亚太审字【2013】010421号），截至2013年4月30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5,886,197.44元。

2013年7月8日，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评估报告》（中广信评报字【2013】第151号），截至2013年4月30日，有限公司经评估净资产为589.43万元。

2013年7月17日，中审亚太出具编号为“中审亚太验字【2013】010538号”《验资报告》，以经审计后净资产5,886,197.44元按1.070217716:1的比例折合股本，共折合股本550万股。

2013年7月18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截至2013年4月30日经审计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折合成股份公司股本550万股，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后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

2013年7月18日，全体发起人签订了《关于佛山碧沃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佛山碧沃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协议》，该协议就拟设立股份公司的名称、住所、经营范围、经营期限、公司设立的方式和组织形式、资产投入及股本结构等内容作出了明确约定。

2013年8月8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佛山碧沃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关于发起人出资情况的报告》、《关于制定〈佛山碧沃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并选举了股份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非职工代表监事，授权董事会办理股份公司注册登记手续。

2013年8月23日，佛山市工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44068100014614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整体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张斌	467.50	净资产折股	85.00
2	范德朋	82.50	净资产折股	15.00

合 计	550.00	—	100.00
-----	--------	---	--------

注：有限公司以净资产折股变更为股份公司时，公司留存收益为-111.38万元，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科目为0，不存在用留存收益转为股本的情况，股东不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

（六）2014年12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定向发行股票

2014年12月1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862.5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312.50万元，由公司原股东张斌、范德朋分别以货币资金认购136.25万股和176.25万股，认购价格为1.6元/股。

2014年12月3日，本次增资对象张斌、范德朋将上述投资款转入公司基本户中。2014年12月5日，中审亚太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审亚太验字（2014）060053号），验证本次增资到位，工商登记事项正在办理中。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张 斌	603.75	货币出资	70.00
2	范德朋	258.75	货币出资	30.00
合 计		862.50	—	100.00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张斌，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股5%以上的其他股东基本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2013年8月8日至今，张斌担任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范德朋，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股5%以上的其他股东基本情况”之“2、其他股东基本情况”。2013年8月8日至今，范德朋担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包卫洋，男，1977年1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日本长崎大学生产科学研究科海洋科学专业，博士学位；2008年4月至2009年5月担任香港科技大学生物系访问学者/博士后；2009年5月至2011年5月担任中国海洋大学水产学水产养殖系讲师；2011年6月至今，担任扬州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副教授。2013年8月8日至今，包卫洋担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黄先虎，男，1965年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86年部队转业到武汉市武昌县邮电局工作，任该局劳动服务公司经理、物资供应公司经理；1990年1月至1991年11月兼任武昌县工业总公司常任总经理；1993年2月至2012年5月先后供职于武汉市郊县邮电管理局、武汉市电信局，担任武汉市江鸿邮电通信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期间兼任武汉市惠诚通信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6月至今担任万里手（武汉）物联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2013年8月8日至今，黄先虎担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陈荣业，男，1962年6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1年8月至1983年6月，就职于佛山市地税局担任职员；1983年7月至1991年8月，担任佛山市国家税务局流转税管理科科长；1991年9月至2000年6月，担任佛山市国家税务局涉外管理分局局长。2000年7月，发起设立佛山市宏创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佛山市宏创荣德会计师事务所。2013年11月30日至今，陈荣业担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二）监事基本情况

高东阳，男，1976年4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毕业于中山大学法学院民商法专业；2002年7月至2004年5月，任广东正平天成律师事务所实习律师、律师；2004年6月至2005年7月，任广东君和政通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05年8月至2007年1月，任广东法则明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07年2月至2009年10月，任广东德比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09年11月至今，任广东正平天成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13年8月8日至今，高东阳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陆海沧，男，1967年7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管理专业；1989年8月至1994年4月，历任广东电工集团财务部副经理、副总会计师；1994年5月至2000年2月，担任佛山市欧亚电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0年3月至2013年12月，担任佛山市建龙集团总经理，兼任蒙阴戴蒙金刚石有限公司董事，长沙广电数字移动传媒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3年8月8日至今，陆海沧担任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何绮莉，女，1987年10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西南交通大学环境工程专业；2010年7月至今，历任有限公司销售工程师、

环境修复部经理助理，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3年8月8日至今，何绮莉担任公司监事（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范德朋，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股 5%以上的其他股东基本情况”之“2、其他股东基本情况”。范德朋现任公司总经理。

赖春美，女，1982年1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年9月至2005年4月，担任佛山南海巴迪斯建材有限公司会计；2005年5月至2006年10月，担任佛山市创展牛仔布业有限公司主办会计；2006年12月至2011年3月，担任佛山市泰鑫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1年4月至2012年3月，担任佛山市亿灏富纺织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3年4月至2013年8月8日，担任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3年8月8日至今，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7,137,662.52	6,380,510.82	3,249,616.64
股东权益合计	5,453,607.72	5,174,644.84	1,976,383.7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	5,453,607.72	5,174,644.84	1,976,383.71
每股净资产	0.99	0.94	0.3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99	0.94	0.3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3.51%	18.90%	39.18%
流动比率（倍）	3.91	4.79	2.23
速动比率（倍）	2.28	1.72	1.72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4,515,154.58	6,331,608.91	4,458,382.23
净利润	278,962.88	-801,738.87	-183,338.4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8,962.88	-801,738.87	-183,338.4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7,500.12	-1,501,923.37	-183,337.70

毛利率	67.80%	35.98%	35.11%
净资产收益率	5.25%	-22.42%	-9.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4.66%	-42.01%	-9.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5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5	-0.0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95	7.10	5.75
存货周转率（次）	1.40	1.86	4.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8,413.74	-3,236,651.70	167,434.5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9	-0.59	0.03

注：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填列。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一）挂牌公司

挂牌公司：佛山市碧沃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斌

信息披露负责人：赖春美

住 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深海路 17 号瀚天科技城 A 区 8 号楼 5 楼

501-1 单元

邮政编码：528200

电 话：0757-6386 3688

传 真：0757-6386 3686

（二）主办券商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项目负责人：刘聪

项目小组成员：丁露、韩风金、付允、黄浩明、冯秀铕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邮政编码：518026

电 话：0755-8255 8269

传 真：0755-8282 5424

（三）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郝树平

经办注册会计师：龚静伟、王兵

住 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2-23 层

邮政编码：510620

电 话：020-3878 3560

传 真：020-3878 3856

(四) 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广东南天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李光

经办律师：蒙小君、姚佳瑜

住 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南桂东路 60-3 花苑广场三座二楼

邮政编码：528200

电 话：0757-8629 6581

传 真：0757-8629 6582

(五) 资产评估机构

名 称：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汤锦东

经办资产评估师：林少坚、黄元助

住 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300号之一金安商务大厦17楼L、K位

邮政编码：510030

电 话：020-8363 7841

传 真：020-8363 7840

(六)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 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电 话：010-5859 8980

传 真：010-5859 8977

(七) 证券交易场所

名 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邮政编码：100033

电 话：010-6388 951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的业务、产品及服务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经工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为：生物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与销售；环保技术、生物技术的研发、开发，环保节能设备、材料的研发、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应用及销售，环保工程的设计与施工，环保项目承包、运营、管理、咨询及技术服务；检测服务；有机固废、废气的生物处理技术研究、开发及应用技术；国内贸易。（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业务：专业化微生物菌剂研发、生产与销售，生物环保工程项目的设计与施工。

（二）公司的主要产品服务及其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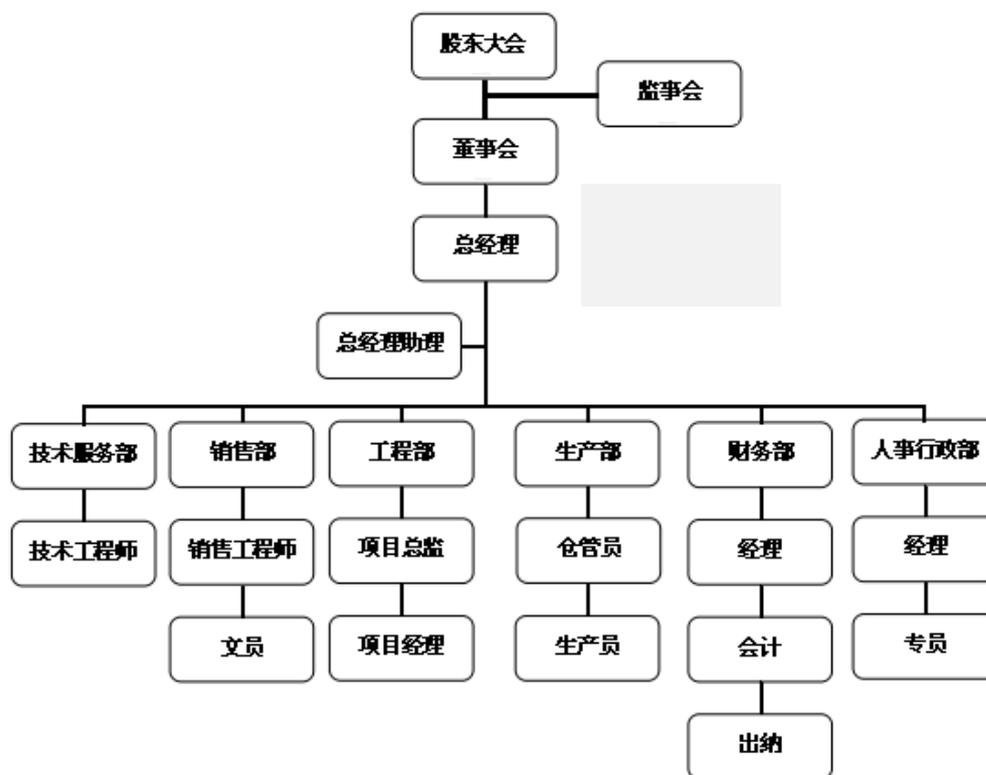
产品或服务名称			用途描述
大类	中类	小类	
专业化微生物菌剂研发、销售与应用推广	污水处理系列	BZT 除污	强效去除 BOD、COD 及 TSS，显著提高沉淀池内固体沉降能力，消除硫化氢、氨氮等臭味气体及泡沫；
		BZT 除氮	高效降解、吸收氨氮，提高硝化效率，协助其他微生物更好的适应废水环境；
		OBT 除油	降解石油及其衍生物等碳氢化合物； 强化微生物对溶剂、涂料、表面活性剂、润滑剂等物质的生物降解；
		OBT 裂解	高效吸收降解苯、苯酚等相关芳香族化合物及有毒物质；
		BIOFORM PP 菌剂	快速降解纤维素、半纤维素及木质素； 减少造纸废水后续化学药剂的投加量；
		BIOFORM SF 菌剂	高效降解表面活性剂、染料、涂料等成分； 有效加强污泥的沉降性能，防止污泥上浮；
	景观水治理系列	BZT 净水	降解水体中 COD、BOD、悬浮物； 快速清除藻类，提高水体透明度； 消解池底沉积底泥、有机残渣，防止水体富营养化；
		BZT 碧清	培育藻类，改善絮凝性差、水质混浊水体； 针对性降解水体中的极微小悬浮物；

广			降解水体中的氨氮，降低磷含量；
		Best-Zyme 百特酶	将大分子有机物高效分解为小分子，加快生物降解速度，降解大量沉积的有机物；
	生物载体 载体填料	BIOFORM 纳米载体 填料	迅速形成高活性的生物膜，容纳和保护相关生物菌群； 有效吸收和降解有毒有害物质，提高系统内微生物的耐毒性，减少活性污泥的产量；
	固废降 解发酵 系列	BZT 堆肥	分解化学农药的残留物质及毒素，抑制有害细菌； 杀死大部分病菌和害虫，促使作物提高产量，改善品质； 将污泥发酵成为有机肥；
生物环保工程项目的设计 与施工			包括项目工艺流程设计与施工（依项目约定而不同）、客户技术人员培训、微生物菌剂培养与驯化等。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一）公司组织结构

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管理机构，公司现行组织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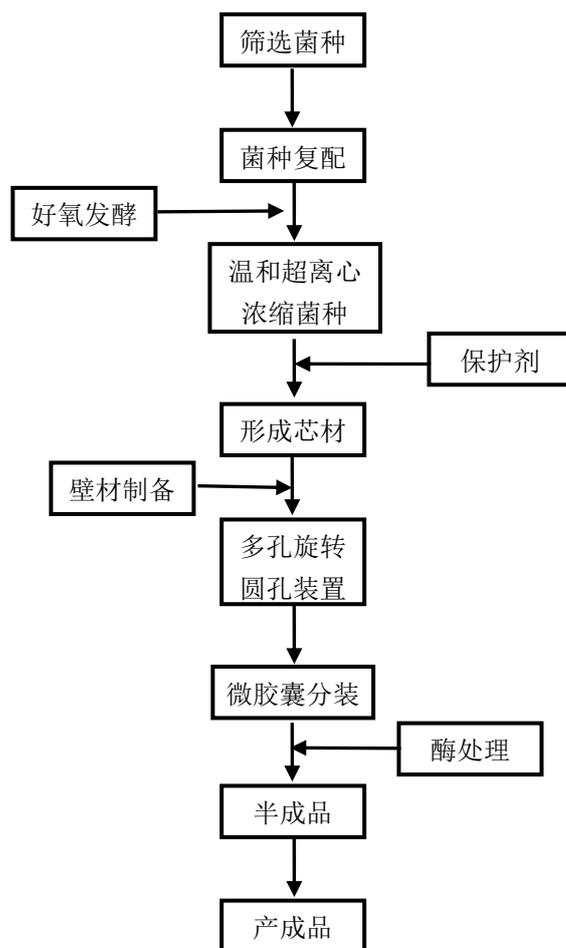
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公司各部门的主要职能如下：

序号	部门	主要职责
1	技术服务部	与公司各部门保持密切联系，负责技术攻关，解决技术难题，提高公司技术水平；负责客户的小试和中试；协助销售部进行业务谈判。
2	销售部	了解公司及同行产品，熟悉差异点，完成公司每月的销售任务；维护客情关系；负责款项的催收；
3	工程部	熟练掌握公司产品的应用以及工业废水现场安装、调试的工艺流程；了解客户需求，负责项目招投标、合同订立事项；负责工程项目的安装、调试及现场执行工作。
4	生产部	按照操作流程进行产品生产；配合财务部门进行实物盘点；负责仓库的物品安全。
5	财务部	负责公司财务核算制度的拟定并监督执行及检查，组织编制公司年度财务预算并监督执行及检查，编制各类财务报表和财务报告；负责公司会计、税务、成本计算、成本控制等会计核算工作；负责公司的融资工作，提高公司经济效益。
6	人事行政部	进行人力资源规划；制定员工的薪酬与晋升制度并进行业绩考核；跟进完成各项行政事项，并与相关的外事部门保持良好的关系。

（二）主要生产流程及方式

公司的主要业务为专业化微生物菌剂研发、生产与销售，生物环保工程项目的设计与施工。

专业化微生物菌剂为“菌+酶”复合微生物菌剂，其工艺流程图如下：



微生物菌剂生产流程图

在上述的生产流程当中，菌种筛选和复配由公司在试验室完成；好氧发酵过程指将公司所存储的菌种数量发酵变多。好氧发酵过程由公司委托扬州大学等高校按照要求进行。公司取得了符合要求的菌种后，加入菌种所需的保护剂并通过公司的专利技术“一种生物微胶囊分装方法”进行分离，形成生物微胶囊；最后公司对菌种微胶囊进行酶处理，最终形成菌剂。

不过，公司菌剂的生产过程并不只有上述方式，公司大部分菌剂是在客户污水处理现场进行。公司利用客户的有机污水、废水进行菌剂繁殖，等到繁殖到足够数量时直接投入使用。

生物环保工程项目的设计与施工指公司应客户要求，提供一揽子的生物技术解决方案，包括购买工程所需的机器设备与施工、项目工艺流程设计、客户技术人员培训、微生物菌剂驯化与培养等服务。

生物环保工程项目生产流程如下：委托设计研究院进行项目流程设计，企业负责根据设计图纸进行土建，公司从市场上采购工程用材料并负责安装，菌种投放并

进行客户人员培训，工程的日常维护。

公司主要是利用微生物菌剂解决环境污染问题，在生物环保工程项目中，公司利用微生物菌剂进行污水处理，所使用的主要技术为“一种新型微生物菌剂及其制备方法”和“一种生物微胶囊分装方法”。

生物环保工程项目完工后，客户能够获得一套完整的污水处理系统，且在系统里面有微生物细菌和填料，能够自行进行污水处理，客户只需定期购买少量菌种进行补充投放。该类项目会大大减少客户的工作量，并提高污水处理效率，对解决客户问题有极大的好处，因此该类工程项目会有广阔市场前景，具有可持续性。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产品及服务所涉及的主要技术

公司专注于微生物菌剂的研发与销售，技术处于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公司创始人通过自主研发方式掌握微生物菌剂的核心制备方法：“一种新型微生物菌剂及其制备方法”和“一种生物微胶囊的分装方法”。新型的微生物菌剂及其制备方法确保了公司能够培养出所需要的菌种；生物微胶囊分装方法能够使所制造出来的微生物菌剂暂时处于休眠状态，延长微生物细菌的寿命，确保菌剂使用效果。公司正在大力研究微生物菌剂的最佳使用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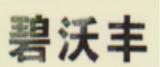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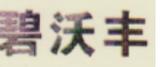
（二）公司的无形资产

1、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任何土地使用权。

2、公司拥有的商标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经获得 4 项注册商标。

序号	商标图案	注册证号	注册有效期限	核定使用商品类型	是否有许可使用协议或转让协议	取得方式
1		8030233	至 2021-3-27	第 40 类	无	申请
2		8030202	至 2021-2-13	第 1 类	无	申请

3		8030213	至 2022-8-20	第 1 类	无	申请
4		8030220	至 2022-8-20	第 1 类	无	申请

3、已授权的专利技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经获得 2 项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性质	专利号	专利公告日	专利期限	取得方式
1	一种新型微生物菌剂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0810211985.7	2012-10-17	二十年	受让
2	一种生物微胶囊的分装方法	发明专利	ZL200810211986.1	2012-9-26	二十年	受让

4、自主技术占核心技术的比重及核心技术所有权情况

公司的核心技术均由公司创始人自主研发并申请了发明专利，所有权归属公司，公司技术成果在产权归属方面不存在纠纷。

注：公司目前所拥有的两项专利是由公司总经理范德朋发明，研发费用由张斌和范德朋按目前的股权比例分担。由于以公司名义申请专利较个人名义容易，所以以佛山市楚一科技有限公司的名义申请了专利。公司成立后，于 2010 年 5 月 7 日与佛山市楚一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专利受让协议，两项专利的受让价格为 1 元。

（三）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公司所从事业务不需要相关许可资格。

（四）公司主要生产设备等重要固定资产

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机器设备	88,826.82	28,927.38	59,899.44	67.43
运输工具	401,260.00	101,419.13	299,840.87	74.72
电子设备	301,654.71	118,334.57	183,320.14	60.77
总计	791,741.53	248,681.08	543,060.45	-

（五）员工情况

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拥有员工25人；公司已按照佛山市相关规定，为19名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董事长张斌在楚一铜业购买社会保险，范德会自己在外地购买社会保险，另外四名员工由于是新进员工，公司尚未为其购买社会保险。公司员工专业结构、受教育程度、年龄分布如下：

1、按专业结构划分

部门	人数	比例（%）
管理人员	5	20.00
财务人员	3	12.00
营销人员	7	28.00
研发人员	4	16.00
生产人员	2	8.00
其他人员	4	16.00
合 计	25	100.00

2、按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	人数	比例（%）
硕士学历	2	8.00
本科学历	14	56.00
大专学历	4	16.00
大专以下学历	5	20.00
合 计	25	100.00

3、按年龄段划分

年龄段	人数	比例（%）
30岁以下	13	52.00
30至40岁（含）	8	32.00
40到50岁（含）	4	16.00
合 计	25	100.00

4、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范德朋，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股5%以上的其他股东基本情况”之“2、其他股东基本情况”。2013年8月8日至今，范德朋担任公司董事、总经

理，任期三年。

何绮莉，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监事基本情况”。2013年8月8日至今，何绮莉任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5、签订协议情况及稳定措施

公司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两年一期均在公司领取薪酬；为稳定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公司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有：

（1）公司与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合同中依法对保守商业秘密和不正当竞争情况进行了约定，从制度上保证上述核心人员与公司建立稳固关系。

（2）搭建薪酬绩效平台，建立合理的薪酬激励体系、绩效考核机制，明确人才职业发展的考核方式及目标，为人才的职业生涯发展提供有效的内部考核及奖励措施；公司计划未来让部分核心人员参与持股，以增强他们与公司共同发展的信心与积极性。

（3）深化内部培养机制，通过建立符合职业生涯发展路径的内部培训体系，以更好地帮助公司员工实现职业目标。

6、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的股份情况

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范德朋	董事、总经理	258.75	30.00
合计	—	—	258.75	30.00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一）公司业务收入构成及各期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规模、销售收入

1、公司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两个部分：专业化微生物菌剂研发、生产与销售，生物环保工程项目的设计与施工。

2、各期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规模、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规模、销售收入及占比如下：

货币单位：元

产品/服务名称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专业化微生物菌剂销售收入	4,025,511.84	89.16	2,169,645.76	34.27	4,458,382.23	100.00
生物环保工程项目收入	489,642.74	10.84	4,161,963.14	65.73	-	-
合计	4,515,154.58	100.00	6,331,608.90	100.00	4,458,382.23	100.00

(二) 公司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前五名客户情况

1、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或服务的消费群体因产品或服务而不同，综合来看，市政工程、石油化工、造纸企业是公司污水处理系列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炼油化工、煤化工、印染、酿造、皮革和造纸等产生高浓度有机废水企业，城市生活污水处理企业，及旧城市与工业污水处理企业是公司BF纳米载体填料的主要用户；大型的污水处理企业或对环保要求较高的企业是公司生物环保工程的客户群体。

2、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4年1-9月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

货币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合同内容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	佛山市集晟科技有限公司	765,557.71	菌剂	16.96
2	湛江华资农垦糖业发展有限公司	489,642.74	填料、工程设备等	10.84
3	佛山库乐冷藏科技有限公司	421,073.50	菌剂	9.33
4	中海石油舟山石化有限公司	394,232.49	菌剂	8.73
5	广东中窑窑业股份有限公司	189,952.49	菌剂	4.21
	合计	2,260,458.93	—	50.07

注：上述销售额为不含税金额

2013年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

货币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合同内容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	湛江华资农垦糖业发展有限公司	4,161,963.14	填料、工程设备等	65.73
2	中海石油舟山石化有限公司	713,786.38	菌剂	11.27
3	北京蓝海实益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47,863.26	菌剂	3.91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合同内容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4	鹭滨环保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103,569.92	菌剂	1.64
5	东莞兆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2,564.11	菌剂	1.62
合计		5,329,746.81	—	84.18

2012年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

货币单位: 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合同内容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1	中海石油舟山石化有限公司	2,696,752.96	填料、菌剂	60.49
2	启东金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11,452.98	菌剂	13.71
3	北京蓝海实益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63,675.22	菌剂	10.40
4	陕西天辰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0,854.70	菌剂	2.26
5	大连博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45,704.61	菌剂	1.03
合计		3,918,440.47	—	87.89

3、公司客户集中的原因

公司2014年1-9月销售总额451.52万元,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226.05万元,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占总销售收入50.07%;公司2013年度销售总额633.16万元,前五名客户销售总额532.97万元,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占总销售收入84.18%;公司2012年度销售总额445.84万元,前五名客户销售总额391.84万元,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占总销售收入87.89%。从公司近两年及一期的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公司总销售收入的比重来看,2012年和2013年公司存在严重的客户集中度风险,但2014年公司客户集中度风险大大降低了。造成客户集中度较高的原因主要是公司成立时间不久,业务市场尚未打开,公司大客户总体数量较少。

4、公司客户获取方式、交易背景、定价政策及销售方式

4.1、客户获取方式

公司业务推广主要分为两块:网上和网下。网上是指公司在百度、阿里巴巴等网络平台进行产品业务宣传来扩大公司及产品知名度,增加客户。网下指公司业务人员进行拜访或亲朋好友介绍等方式来开展业务增加客户。

在客户通过网上或网下方式对公司产品功效初步了解后,如客户对公司产品感兴趣,则会进一步洽谈,当客户与公司谈到一定程度时,公司业务人员或到客户处取少量污水进行试验或是到客户所在地进行试验,以判断公司产品是否能够帮助客户解决问题,在确定公司产品能够解决客户问题后,公司再与客户签订合同实现销

售。

4.2、客户交易背景

报告期内公司的收入分为专业化微生物菌剂销售收入和生物环保工程项目收入。

专业化微生物菌剂销售收入主要是客户应环保部门的要求以及自身除污的诉求而需要寻找市场上能够除污的产品或方法，而公司的产品正好能帮助客户解决这一问题，因此会产生专业化微生物菌剂销售的交易。

在报告期内，公司只承接了一单生物环保工程项目，该工程项目的交易背景为：由于国家对环保要求的提高，湛江农垦局对其旗下的企业进行全面环保改造。公司对湛江华资农垦糖业发展有限公司广丰分公司处的污水处理项目进行了投标。广东省广前糖业发展有限公司通过对各竞标商的方案进行论证后，最终选择了公司作为项目的承办方。

4.3、定价政策

公司产品销售毛利非常高，在提价前菌剂销售毛利率在 50-60%，自 2014 年 5 月份提价后，菌剂销售毛利率更高了，填料销售毛利率在 20-30%。公司产品采用成本加成法进行定价，即先测算出公司产品成本，再根据公司预定的毛利率计算出公司产品的售价，不过，最终的销售价格还会根据双方谈判来确定。

4.4、销售方式

专业化微生物菌剂一般采用先付款再发货的销售方式。生物环保工程项目采用分期收款的方式。在生物环保工程项目合同中，公司和客户约定工程达到一定的阶段，客户需要支付相应的款项。

5、公司针对客户集中度较高拟采取的管理措施

针对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拟采取的管理措施：1) 形成自己的研发和生产体系，为公司产品开发和保持产品技术先进性提供支持，以增加客户粘性；2) 通过招募销售人才和开展试点工程，扩大原有产品的销售和新产品的扩张。

公司拟通过上述策略或措施来提高公司品牌知名度、增加公司的销售收入和客户数量，最终降低客户集中度。

6、公司与广东省广前糖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合法有效

2012 年 12 月 28 日，公司与广东省广前糖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湛江华资

农垦糖业发展有限公司广丰分公司制糖废水处理项目设备供货及技术服务”合同。在该合同中，建设单位为广东省广前糖业发展有限公司，承包单位为佛山市碧沃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施工地点为湛江华资农垦糖业发展有限公司广丰分公司，付款方为湛江华资农垦糖业发展有限公司广丰分公司。

在该合同中，合同建设单位与施工地点不是同一主体，在合同订立主体方面存在一定瑕疵，但广东省广前糖业发展有限公司为湛江华资农垦糖业发展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作为国有企业，可以对下属企业行使一定的管理权限，且前三期工程款项都已支付，第四、五期款客户也表示在 2014-2015 榨季开榨时就及时付款，合同正常履行。因此，虽公司与广东省广前糖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形式存在一定瑕疵，但不影响合同的合法有效。

（三）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供应情况以及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及其供应情况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生物酶、聚丁烯、葡萄糖、填充膏等，其成本占比约为 85%、1%、10%、4%；在承接生物环保工程项目后，公司还会采购工程所用物料，如穿孔曝气管、刮泥机和压滤机等，各设备成本占生物环保工程成本的比重因项目的不同而有较大差异。公司原材料和工程用物料基本从国内购买，不存在进口情形。公司产品生产所耗原材料少，且该类原材料都为易得品，价格波动很小。

2、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2014年1-9月对前5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比：

货币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采购内容	占采购总额比例 (%)
1	佛山市盟晟贸易有限公司	1,138,799.00	生物酶	58.16
2	深圳市鸿鹏创展贸易有限公司	450,000.00	生物酶	22.98
3	广东省佛山土产进出口有限公司	57,859.05	生物酶	2.95
4	佛山市禅城区宝盛源包装印刷厂	53,675.00	包装物	2.74
5	东兴德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2,000.00	生物酶	2.66
合计		1,752,333.05	-	89.49

公司2013年度对前5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比：

货币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采购内容	占采购总额比例 (%)
1	深圳市伟利发科技有限公司	1,880,061.64	生物酶、聚丁烯等	29.60
2	广东省佛山市土产进出口有限公司	1,615,361.00	生物酶、填料	25.43
3	佛山市南海忠远贸易有限公司	892,094.35	聚丁烯、聚异丁烯、填充膏等	14.05
4	佛山中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52,800.00	工程设备	7.13
5	广州市智尊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332,000.00	工程设备	5.23
合计		5,172,316.99	-	81.44

公司2012年度对前5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比：

货币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采购内容	占采购总额比例 (%)
1	广东省佛山市土产进出口有限公司	1,443,264.60	生物酶、聚丁烯	47.81
2	天津盈裕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166,160.00	生物酶、填料	38.63
3	佛山市楚一科技有限公司	319,640.10	生物酶、葡萄糖	10.59
4	佛山市南海穗扬食品原料有限公司	33,800.00	葡萄糖	1.12
5	佛山市顺德区宏迪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23,462.00	包装物	0.78
合计		2,986,326.70	-	98.93

3、公司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原因

公司2014年1-9月采购总额195.81万元，其中前五名采购总额175.23万元，前五名采购总额占总采购额89.49%；公司2013年度采购总额635.11万元，其中前五名采购总额517.23万元，前五名采购总额占总采购额81.44%；公司2012年度采购总额301.86万元，其中前五名采购总额298.63万元，前五名采购总额占总采购额98.93%，公司供应商非常集中。供应商高度集中的原因是公司采购规模尚小，进行分散采购将会加大公司采购成本，且不利于与供应商建立稳固的关系，因此公司选择尽可能采用原有供应商。

4、公司针对供应商集中度较高拟采取的管理措施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是公司采购规模尚小，为了降低采购成本与供应商建立稳固关系导致的。目前公司的原材料市场是买方市场，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采购规模也将随之上升，在公司采购规模上升的过程当中，公司将逐步转变采购方式，由集中采购向分散客户采购发展。

（四）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1、重大业务合同划分标准

由于公司产品毛利率较高，不便于按照某一金额作为重大业务合同的唯一划分标准；又因为公司对单一客户在一年内有多次销售，并且每次销售都会订立销售合同，因此，公司根据单一合同金额将合同划分为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重大工程合同及重大其他合同。

2、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已履行完毕及正在履行的重大销售合同

序号	签署时间	合同相对方	金额（元）	合同主要内容	履行情况
1	2014-07-02	佛山市集晟科技有限公司	895,702.50	菌种	履行完毕
2	2014-09-19	佛山库乐冷藏科技有限公司	492,656.00	菌种	履行完毕
3	2013-10-15	中海石油舟山石化有限公司	464,292.00	菌种	履行完毕
4	2014-07-09	中海石油舟山石化有限公司	461,252.00	菌种	履行完毕

3、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已履行完毕及正在履行的重大采购合同

序号	签署时间	合同相对方	金额（元）	合同主要内容	履行情况
1	2013-05-25	深圳市伟利发科技有限公司	1,615,361.00	生物酶、填料	履行完毕
2	2013-03-12	广东省佛山市土产进出口有限公司	1,288,246.00	生物酶、聚丁烯	履行完毕
3	2014-07-29	佛山市盟晟贸易有限公司	1,138,799.00	生物酶	履行完毕
4	2014-01-15	深圳市鸿鹏创展贸易有限公司	450,000.00	生物酶	履行完毕

4、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已履行完毕及正在履行的生物环保工程合同

序号	签署时间	合同相对方	金额（元）	合同主要内容	履行情况
1	2012-12-28	广东省广前糖业发展有限公司	5,728,820.00	设备供货、技术咨询	正在履行
2	2013-11-21	义乌市昊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600,000.00	池塘水体修复	尚未履行

注 1：广东省广前糖业发展有限公司为湛江华资农垦糖业发展有限公司母公司。该污水处理合同是由广东省广前糖业发展有限公司与碧沃丰订立，但合同施工地点为湛江华资农垦糖业发展有限公司广丰分公司，合同费用支付方为湛江华资农垦糖业发展有限公司广丰分公司。

注 2：公司与义乌市昊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订立的池塘水头修复合同，由于客户与当地政府之间的沟通不够顺畅，导致了项目尚未执行。

5、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已履行完毕及正在履行的其他合同

5.1、租赁合同

序号	租赁标的	租金 (元/平方米/ 月)	租赁面积 (平方米)	租赁期限	签订日期	出租人
1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深海路17号瀚天科技城 A 区8号楼五楼501单元	15.6	997.23	2012-4-1至 2016-12-31	2012-4-1	广东天盈都市型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2年4月6日，广东天盈都市型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佛山市碧沃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该合同约定，广东天盈都市型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将位于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深海路17号瀚天科技城A区8号楼五楼501单元租赁给公司作为办公场地使用，租赁期限从2012年4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免租期为3个月（具体免租期为2012年4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租金按每平方米15.6元/月计算，租金的递增为每年在原有的基础上递增6%，管理费按每平方米5.2元/月计算，电力设施维护费按每平方米5.2元/月计算，管理费与电力设施维护费与租金递增比例相同。

2014年8月29日，公司与佛山市南海区里水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订立的《广东新材料产业基地厂房租赁合同》，该合同约定，佛山市南海区里水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将位于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广东新材料产业基地 C 区内已建好的标准厂房和宿舍租赁给公司使用：厂房套内面积 2,112 平方米（以实测数为准），租赁期限从 2014 年 8 月 29 日至 2024 年 8 月 29 日，每月每平方米租金为 10 元，每满 3 年递增 10%；免租期为 3 个月。宿舍面积约为 200 平方米，租赁单价不高于 20 元每月每平方，租期三年，另行签订协议。

5.2、担保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贷款银行	借款期限	借款金额 (万元)	担保合同编号	担保方式 及担保人	履行情况
1	2013 年南字第 1013240067 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南海支行	2013-5-16 至 2013-8-15	100.00	2013 年南字第 ZY1013240067 号	质押担保/ 范德朋	履行完毕
2	佛农商 0610 流借字 2014 年	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3-7 至 2016-3-6	200.00	佛农商 0610 高保字 2014 年	保证担保/ 范德朋、 方丽平、	正在履行

第 03005 号				第 03005 号	张斌、徐海燕	
-----------	--	--	--	-----------	--------	--

5.3、截止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

截止2014年9月30日，公司共有未归还短期借款100万元，该借款隶属于公司2014年3月10日与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订立的编号为“佛农商0610流借字2014年第03005号”最高额200万元信用借款合同。该贷款主要是公司为与佛山农村商业银行建立借贷关系，公司实际贷款150万，佛山农村商业银行于2014年3月11日放款，双方同时约定自2014年5月22日起公司每月还款10万。由于佛山农村商业银行第一次对公司发放信用贷款，所以合同利率为14%。目前，公司正在递交资料申请重新贷款，该贷款利率为7.8%。公司整体偿债风险较小，公司因资不抵债而破产的风险较小。该借款合同对公司的持续经营的影响较小。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一）经营模式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专业化微生物菌剂研发、生产与销售，生物环保工程项目的设计与施工。根据公司提供产品和服务的不同，公司的商业模式主要分以下两类：

1、微生物菌剂研发、销售与应用推广

微生物菌剂研发、销售与应用推广是公司重要的收入来源。公司要求销售部随时掌握最新市场动态，通过技术服务部的技术攻关以及与相关科研院所合作，研发出市场普遍需求的菌剂类产品和填料。目前公司所生产菌剂的核心技术均为自主研发，生物菌剂类公司在国内较少。

2、生物环保工程项目的设计与施工

公司具有较强的技术实力和研发能力，公司所开发的微生物菌剂对于解决污水处理、景观水治理、工业有机废物堆肥发酵、污染空气治理等问题具有起效快、效果稳定等优点。公司根据客户的具体情况及要求，进行工艺流程设计与施工，并通过培养驯化微生物菌剂，完成系统调试等技术服务工作，实现为客户提供整体的生物技术解决方案。

（二）主要业务模式

1、专业化微生物菌剂

1.1、采购模式

公司制定了《物料采购管理办法》，规定了供应商选择原则：直接生产厂商优先于代理商，代理商优先于经销商的顺序选择；大宗物资应尽可能选择评审合格的供应商；零散、低值物资尽可能集中采购，选择具有一定规模、信誉较好的供应商。

1.2、生产模式

目前，公司更具规模的生产、研发基地已基本定址，将处于装修过程当中，公司销售的专业化微生物菌剂所需菌种有两种生产模式：一种是公司借助客户现场的有机污水、废水，直接进行细菌发酵、筛选和繁殖，最终直接应用与客户。一种是公司将所储存的菌剂委托国内科研院所按要求进行发酵，最后在公司实验室里进行分装。不过，在公司生产、研发中心装修完闭投入运营后，公司将不再委托国内科研院所发酵。

1.3、销售模式

目前，公司的推广模式主要为网上和网下两大模块，网上销售指公司在搜索引擎上进行推广，在阿里巴巴、慧聪网、中国水网等平台进行营销，在中国给排水、中国工业水处理等平台上进行软文广告推送，以求扩大公司品牌的知名度，实现产品销售。网下销售指，公司业务员通过上门拜访和亲朋好友介绍等方式进行产品销售。

在2014年5月之前，公司没有设置销售部或市场部等业务推广部门，公司的环境修复部和动物保健部相当于销售部门，负责相应类型产品的销售，环境修复部主要负责污水处理、景观水治理方面产品的销售，动物保健部主要负责水产养殖方面产品的销售。

2014年5月，公司对组织结构进行了改革，合并环境修复部和动物保健部为销售部，负责公司所有产品的销售。

2、生物环保工程项目

2.1 采购模式

生物环保公司所需材料的采购分为两部分：不需要特定参数的设备采购与需要

特定参数的设备采购。不需要特定参数的设备由碧沃丰自行在市场上按照《物料采购管理办法进行》进行采购；需要特定参数的设备由碧沃丰提供参数给生产企业进行生产，然后由碧沃丰购买的方式采购。

2.2 生产模式

在整个生物环保工程中，只有微生物菌剂由碧沃丰提供。微生物菌剂的生产模式详见本节之“五、公司的商业模式”之“（二）主要业务模式”之“1、专业化微生物菌剂销售”之“1.2、生产模式”。

2.3 销售模式

就目前情况来看，公司销售主要是客户通过市场口碑和网络等途径了解到公司能够解决污水处理方面的问题，并且产品效果较好，从而主动与公司洽谈业务合作事宜。不过，公司已经意识到仅仅通过口碑相传和网络推广的模式难以使公司业务快速扩张，公司已经采取走出去战略来扩大业务。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分类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专业化微生物菌剂研发、生产与销售，生物环保工程项目的设计与施工。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M75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第75大类“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中的第7512小类，即“M7512生物技术推广服务”。

（二）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及相关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

公司所处的行业管理体系由国家环保部、农业部等构成。环保部负责拟订并实施环境保护规划、政策和标准，组织编制环境功能区划，监督管理环境污染防治，协调解决重大环境保护问题。农业部是国务院综合管理种植业、畜牧业、水产业、农垦、乡镇企业和饲料工业等产业的职能部门，又是农村经济宏观管理的协调部门，负责研究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战略、发展规划及组织实施，拟定产业政策，制定产业技术标准，引导产业结构的合理调整等。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为加强生物环保行业和生物农业的监督管理，保证微生物菌剂产品质量，我国制定了一系列的法规及政策，主要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农用微生物菌剂》（GB 20287-2006）、《进出口环保用微生物菌剂环境安全管理办法》等。

2.1 《农用微生物菌剂》（GB 20287-2006）

根据《农用微生物菌剂》（GB 20287-2006）规定，生产用的微生物菌种应安全、有效。生产者应提供菌种的分类鉴定报告、菌种安全性评价资料。采用生物工程菌，应具有允许大面积释放的生物安全性有关批文。

2.2 《进出口环保用微生物菌剂环境安全管理办法》

根据《进出口环保用微生物菌剂环境安全管理办法》，进口环保用微生物菌剂，应当按照规定申请获得《微生物菌剂样品环境安全证明》，并凭该样品环境安全证明依法办理卫生检疫审批和现场查验。

3、行业主要政策

公司主要利用微生物菌剂解决环境污染问题，并利用微生物菌剂促进农业的发展。公司主营产品为“菌+酶”微生物菌剂，广泛应用于污水处理、景观水治理、废气处理、土壤修复、水产养殖、堆肥发酵等领域。近年来国家为了促进行业的发展推出了一系列政策：

时间	政策法规	具体条款
2012年	《生物产业发展规划》	规划指出，2013年至2015年，生物产业产值年均增速保持在20%以上。到2015年，生物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比2010年翻一番，工业增加值率显著提升。
2012年	《环境服务业“十二五”规划（征求意见稿）》	环境服务业产值占环保产业的比重达到30%以上，发展10至20个年产值在100亿以上的全国型综合性环境服务集团外，更大的亮点是正式仿照合同能源管理模式，在部分领域开展合同环境试点，鼓励环境服务类企业在境内外上市融资。
2011年	《“十二五”生物技术发展规划》	大力开发环保生物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重点发展高性能的水处理絮凝剂、混凝剂等生物技术产品，发展废气废水生物净化技术，开发新型好氧、厌氧和复合的高效反应器、高效生物脱氮除磷新工艺；开发污染物降解生物新品种，发展石油炼制、医药化工行业有机污染物生物降解技术，促进石油、重金属、农

		药等污染物的生物降解和修复。
2011年	《全国渔业发展“十二五”规划》	未来五年，国家将加大对现代渔业建设的财政支持，争取财政投入增幅不低于大农业投入的增幅水平。到2015年，渔业经济总产值达到2.1万亿元，年均增速10.2%；渔业产值增速为8.3%。
2011年	《国家环境保护“十二五”规划》	到2015年，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显著减少；城乡饮用水水源地环境安全得到有效保障，水质大幅提高；重金属污染得到有效控制，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危险化学品、危险废物等污染防治成效显著；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行水平得到提升；生态环境恶化趋势得到扭转；核与辐射安全监管能力明显增强，核与辐射安全水平进一步提高；环境监管体系得到健全。
2009年	《促进生物产业加快发展的若干政策》	积极支持符合条件的中小生物企业在中小企业板和创业板上市，鼓励符合条件的生物企业在境内外上市筹资。各级政府根据财力增长情况，加大对生物技术研发及其产业化的投入，特别要加大对重要生物技术产品研发、产业化示范项目的支持。

（三）行业概况

1、公司所处细分行业市场概况

生物技术推广服务业根据生物技术所应用领域不同，可以分为生物医药推广服务、生物农业推广服务、生物质能推广服务、生物制造推广服务、生物环保推广服务业。公司所研发、销售的产品以及所从事的业务主要用于水处理、生产有机肥料以及土壤修复，隶属于生物技术推广服务业中的生物环保推广服务和生物农业推广服务。

2、生物技术推广服务业发展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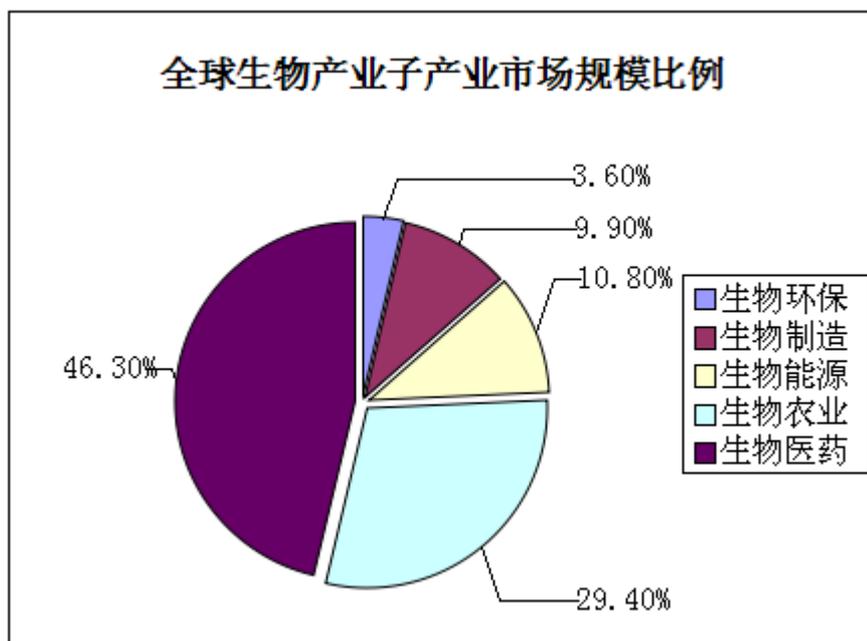
2.1 全球生物产业发展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

生物产业指以生命科学理论和生物技术为基础，结合信息学、系统科学、工程控制等理论和技术手段，通过对生物体及其细胞、亚细胞和分子的组分、结构、功能与作用机理开展研究并制造产品，或改造动物、植物、微生物等并使其具有所期望的品质特性，为社会提供商品和服务的行业的统称。

21世纪是生命科学的时代，生物技术在医疗保健、农业、环保、轻化工、食品等重要领域对改善人类健康与生存环境、提高农牧业和工业产量与质量都开始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生物技术已经成为现代科技研究和开发的重点。在发达国家，生物技术已经成为一个新的经济增长点，其增长速度在20%至30%之间，是整个

经济平均增长速度的 8 至 10 倍左右。

由于各国政府的高度重视和生物技术的飞速发展,生物产业正在全世界范围内迅速成长,2006 年至 2010 年期间,全球生物产业产值规模由 2,690 亿美元增长到 3,590 亿美元。在 3,590 亿美元的产业规模中,生物环保行业规模最小,生物医药行业规模最大,下图为生物产业各子产业结构图。



数据来源: 中国生物产业研究报告 2010-2011

2.2 中国生物产业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

中国生物产业起步于 20 世纪 80 年代初,经过 30 年的发展,生物技术总体上在发展中国家处于领先水平,局部领域居于世界先进水平,生物产业已初具规模。当前,中国已建立国家层面的生物产业基地 38 个,总投资超过 4,000 亿元。依托产业基地,中国生物产业发展呈现集群态势。在国家政策的引导和推动下,自 2000 年以来,中国生物产业进入快速发展阶段。与世界生物产业结构一样,中国生物产业子行业市场规模也是生物医药最大,生物环保行业最小。

2.3 中国生物环保推广服务行业发展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

生物技术应用用于环境保护中的生物产品主要是微生物,少部分利用植物进行环境污染控制。应用生物技术处理污染物时,最终产物大都是无毒无害的、稳定的物质,如二氧化碳、水和氮气。利用生物方法处理污染物通常能一步到位,避免了污染物的多次转移,因此它是一种消除污染安全而彻底的方法。由于大部分有机污染

物适于作为生物过程反应物，其中一些有机污染物经生物过程处理后可转化成沼气、酒精、生物蛋白等有用物质，因此，生物处理方法也常是有机废物资源化的首选技术。

中国作为环境污染大国，对生物环保产业发展的市场需求巨大。中国生态环境问题十分突出：80%的河流被污染，1/4的国土面积缺水，1/3的城市缺水，2,000多万农村人口饮水困难；水土流失面积占国土总面积的1/3，沙化土地面积占国土面积的18%。仅中国造纸行业，年排放废水量达40亿吨，占全国工业废水排放量的1/6。从需求拉动产业发展的角度来说，未来该产业发展的潜力不可限量。

2.4 中国生物农业推广服务行业发展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

面对环境污染、资源短缺和能源危机加重的趋势，传统的发展模式已经很难持续，生物产业则成为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新的增长点。而生物农业的发展，将为整个社会所面临的健康、食物、能源、生态、环境等重大问题开辟新的路径。随着“华恢1号”、“Bt 汕优63”和“BVLA430101”三种作物获得生产应用安全证书，近年来关于转基因农作物的争论越来越大，但中国的转基因农作物的认证和推广仍旧在稳步推进。在生物农业领域，目前生物技术主要应用于转基因育种、饲料、动物疫苗、农药、肥料、植物生长调节剂等方面。

在生物农业方面，中国从技术研发到产业化都具有一定的比较优势和竞争优势。中国是农业大国，“三农”问题和粮食安全问题一直是政府高度关注的重大问题。经过十多年的努力，中国在生物农业的研究开发和产业化方面取得了显著进展。随着生物科技在现代农业发展中地位和作用的不断显现，利用生物科技做强农业经济已经成为当今世界农业竞争的一种趋势。生物农业将会是中国生物产业快速发展的产业之一，未来市场空间巨大。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在行业中的市场份额

公司主营业务为专业化微生物菌剂研发、生产与销售，生物环保工程项目的设计与施工。主要产品包括污水、废气及固废处理的三大方面产品，同时在工程项目上为客户提供现场调试服务，收取技术服务费。

公司竞争对手既包括目前市场上已有的竞争对手，也包括行业外在将来可能利用微生物菌剂为环境保护和农业提供服务的生物科技类公司。就目前市场竞争情况

来看，碧沃丰在国内微生物菌剂研发、销售类公司中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公司主要的竞争来自于国外行业内公司。

2、公司主要竞争对手简介

诺维信（中国）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由丹麦诺和诺德在华投资的全球工业酶制剂和微生物制剂的生产企业，其核心业务涵盖工业酶制剂、微生物制剂等方面。诺维信拥有4,000多项专利和专利许可。在研发工作中，诺维信运用了传统微生物学、现代生物化学和分子生物学领域的多项先进核心技术，包括表达克隆技术、重组技术、蛋白工程和高通量筛选技术等。

北京微邦生物工程公司：该公司拥有意大利酶可邦公司在中国地区的生产、代理、销售、许可、转让用于工业废水处理、市政污水处理、生活污水处理、畜牧养殖污水处理、臭味处理、垃圾处理、土壤改良、商业和民用清洁等各系列酶可邦微生物环保产品的权利与技术。意大利酶可邦公司的酶可邦系列生物产品，采用第三代生物环保技术，在污染物中投放酶可邦产品后，产品中特选的天然微生物以污染物中的有机物、富营养元素为食物，大量生长繁殖，加速消耗污染物中有机物和营养成分，从而彻底治理污染。

苏柯汉（潍坊）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创建于2004年2月，是一家专业利用生物技术保护和解决环境问题的高科技企业，专业生产、销售各类生物酶制剂，产品广泛应用于工业、民用、畜牧业以及农业等领域。

美国柏奥生物科技公司（中国公司）：美国柏奥生物科技公司是一家总部位于美国洛杉矶的高科技企业，专门从事生产能消耗污染物质和不良有机物质的微生物菌剂产品，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最先进的微生物技术解决方案，用于治理各种污染问题。

3、公司的竞争优势

（1）技术领先优势

相对于目前市场上所采用的微生物菌剂制备技术，公司的“酶+菌”复合新型配方与微胶囊分装技术具有一定的领先优势。

“酶+菌”复合新型配方是将合适的菌株与酶结合，以一定比例配制，使之可以快速发挥功效。相较于市场上的酶产品，公司所研发的“菌+酶”微生物菌剂效果更稳定，处理污染物能一步到位，避免了污染物的多次转移及二次污染问题，是

一种安全的生物处理方法。

在菌剂分装方面，碧沃丰采用的微胶囊分装技术使细菌处于“休眠”状态，能够延长公司产品的有效期达2年以上。相较于市场上最多3至6个月保质期的菌剂，公司产品有效期更长。

(2) 研发投入优势

公司总经理范德朋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深刻了解技术领先对公司的重要作用。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从2012年的6.88%提高到了2013年的12.75%。持续的研发投入，为公司保持技术领先优势提供了资金支持。

(3) 产品使用效果更佳

在污水处理方面，原先的污水处理厂在系统启动阶段只能到其他污水厂运污泥作为种源，耗时长、成功率低且效果不佳。碧沃丰采用生物酶配方，不再需要运污泥，可减少人力与物力投入，在3至4周内即可确保启动成功，且能够更彻底分解有机物。

在景观水治理方面，传统治理方法有物理法、化学法、生物及生态修复等方法。碧沃丰采用综合生物修复技术治理景观水，并配合使用生态抑藻剂，能快速治理景观水污染。

在水产养殖方面，为了控制水体污染及有害病菌，过去一般采用化学药品定期消毒的方法。碧沃丰采用生物酶复合配方，可以将水体中的残饵、粪便彻底降解成二氧化碳、氮气及水，减少池底淤泥并使水质保持稳定，养殖产物品质得到提高。

4、公司竞争劣势

(1) 目前公司尚处于发展初期阶段，需要大量资金为公司的快速发展提供支持；相对大公司而言，公司自有资金不足。同时，公司规模较小，缺少为高科技人才进行科学实验和技术研发的良好条件，难以吸引业内顶尖的人才。

(2) 目前公司规模较小，产品销售额虽然逐年增长，但公司尚未在市场上形成良好的品牌效应。相对于大公司，公司产品生产量小，难以形成规模效应，在相同条件下成本更高，不利于市场竞争。

(五) 行业壁垒

1、技术壁垒

不同地域的水质、土质不同，其中所含有害物质成分有较大差别，需要微生物菌剂里所包含的菌种类别和数量非常准确才能高效地除污。而且菌剂的分装工艺以及独特酶处理技术均对技术要求极高。因此，具有顶尖的技术是进入该行业的前提条件。

2、品牌壁垒

单一的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只是行业内企业的其中一项业务，今后更多地是承接环保工程，而环保工程金额大，客户对企业的资质和信誉要求都非常高，初入市场的企业无品牌知名度，难以承接大的工程项目。

（六）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政策风险

微生物菌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为国家鼓励行业，也是生物环保行业的发展方向。但短期来看，由于环保政策的制定和推出牵涉的范围较广，涉及的利益主体众多，对国民经济发展影响较为复杂，因此其出台的时间和力度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从而给行业带来政策上的风险。

2、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生物产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国家对生物产业制定了一系列扶持政策，在促进行业快速发展的同时，也加剧了行业的内部竞争。在未来很长一段时期内，我国微生物菌剂市场仍会保持增长势头，公司的竞争对手也会不断增加，从而使的行业竞争加剧。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有限公司依据《公司法》的规定制定了章程，构建了适应有限公司发展的组织结构。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为有限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行使《公司法》及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有限公司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对股东会负责，执行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负责检查公司财务，对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等的行为进行监督。有限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执行董事聘任或解聘，总经理对执行董事负责，主持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组织机构，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2013年8月8日，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董事会成员及非职工代表监事，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一名职工代表监事。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聘任了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

至此，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和工作细则。

公司整体变更后，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了**六次**股东大会、**五次**董事会和**三次**监事会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也没有

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会议程序规范、会议记录完整。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三会”的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规范意识和执行能力仍待进一步提高。公司将在未来的公司治理实践中，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继续强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理解能力和执行能力，使公司规范治理更加完善。

（二）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具体运行情况

1、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2013年8月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佛山市碧沃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等议案。在此之后，公司召开了**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

2、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3年8月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佛山市碧沃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等议案。在此之后，公司召开了**五**次董事会。

3、监事会召开情况

2013年8月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佛山市碧沃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等议案，在此之后，公司召开了两次监事会。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经公司全体董事对公司治理机制进行讨论评估，全体董事认为，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在公司投资、融资、资产的收购处置、担保等方面有明确的授权，董事会对董

事长及总经理在日常经营业务中也有明确的授权。公司为了保证经营目标的实现而建立的政策和控制程序，在经营管理中起到重要作用。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建立保证了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股东权利保障

在股东权利保障方面，公司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建立了相对健全的股东权利保障机制，保证股东能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与表决权。

1、知情权

股东有权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股东提出查阅前条所述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2、参与权

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重大决策参与权。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6个月内举行；临时股东大会不定期召开。

3、质询权

《公司章程》明确规定，股东有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质询。

4、表决权

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普通决议是指对于股东大会的一般表决事项，仅需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即可通过的决议。特别决议是指对于股东大会的特殊表决事项，如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发行证券、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章程的修改、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股权激励计划；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才可以通过。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建设情况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订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明确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具体负责人。公司通过以下渠道和方式加强与投

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

1、公告，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2、股东大会；3、说明会；4、一对一沟通；5、电话咨询；6、邮寄资料；7、广告、媒体、报刊或其他宣传资料；8、路演；9、现场参观；10、公司网站。

（三）纠纷解决机制建设情况

《公司章程》第一百九十六条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佛山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四）累积投票制建设情况

《公司章程》第七十九条规定：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五）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章程》第七十七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五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机制建设情况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三条规定：公司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制定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四条规定：公司在每一会计年度前6个月结束后60日以内编制公司的中期财务报告；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后120日以内编制公司年度财务报告。

上述财务会计报告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的规定进行编制。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规定：公司除法定的会计账簿外，不另立会计账簿。公司的资产，不得以任何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

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第六条规定：公司应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120日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公司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必须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第八条规定：公司应在每个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两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半年度报告。

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建立较为健全，并已得到有效执行，能够合理的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合法生产经营。最近两年一期，公司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保、环保等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专业化微生物菌剂研发、生产与销售，生物环保工程项目的设计与施工。公司形成了以自有品牌为主导和核心的业务结构，并获得2项发明专利。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采购及销售系统，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交易；在业务上已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

（二）资产独立性

自有限公司设立以来，公司的历次出资、股权转让、增加注册资本均经过中介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证，并通过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确认。公司完整拥有车辆、机器设备、专利、商标等资产的所有权。公司主要财产权属明晰，均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依法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缴纳社会保险；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碧沃丰领薪，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任职，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有独立的财务部门，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拥有一套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制度和体系。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已经建立起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此外，公司各机构制定了内部规章制度，各部门均已建立了较为完备的规章制度。公司设立了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组织机构，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各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保证了公司运转顺利。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直接、间接控制的企业有 1 家，情况如下：

广东楚一铜业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张斌持有广东楚一铜业有限公司 97.33%的股权。楚一铜业成立于 2001 年 10 月 31 日；注册资本：3,000 万元；实收资本：3,000 万元；住所：佛山市高明区杨和镇杨梅第三工业区；经营范围：生产经营铜杆、铜线、铜基线材、电线电缆、色料、电力设备、仪器仪表、电子原件；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注册号：

440600400009728；法定代表人：杨麟胜；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营业期限：自 2001 年 10 月 31 日至永久。

最近两年一期内，楚一铜业的主营业务为生产经营铜杆、铜线、铜基线材、电线电缆、色料、电力设备、仪器仪表、电子原件；与碧沃丰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的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的近亲属均不存在控股或参股其他企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的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的情况。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书签署之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碧沃丰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碧沃丰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碧沃丰生产、开发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2）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碧沃丰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碧沃丰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碧沃丰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3）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碧沃丰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碧沃丰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碧沃丰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纳入到碧沃丰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碧沃丰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本承诺书自本人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碧沃丰存续且依照中国证监会等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不得从事与碧沃丰相同或相似业

务的关联人期间内有效。

该《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依法具有法律约束力。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内，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及其所控制的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但在报告期内都已经归还，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八、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二）对外担保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定向发行后）：

序号	股东	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张斌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603.75	70.00
2	范德朋	董事、总经理	258.75	30.00
合计	—	—	862.50	100.00

（二）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署《劳动合同》，合同详细规定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责任和义务。2014年5月29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董监高人员诚信的承诺函》。

除此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没有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如下表：

姓名	在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张斌	董事长 法定代表人	国采华南金属市场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无
		佛山市仁记金属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无
		广东楚一铜业有限公司	监事	控股股东所控制公司
		广州市碧沃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公司的子公司
范德朋	董事 总经理	广州市碧沃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公司的子公司
陈荣业	董事	佛山市宏创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合伙人、董事长	无
包卫洋	董事	扬州大学	副教授	公司合作单位
黄先虎	董事	万里手（武汉）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裁	无
高东阳	监事会主席	广东正平天成律师事务所	律师、合伙人	无
何绮莉	监事	广州市碧沃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的子公司

注：董事长张斌能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履行董事长职权：按法律规定及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职权及其他董事会授予的职权，并严格遵守《董事会议事规则》项下董事长的权利与义务，对公司做到勤勉尽职的履行其董事长职责。

（五）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

突的情况。

（六）最近两年一期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七）其它对申请挂牌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最近两年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一）董事变动情况

自有限公司成立至 2013 年 8 月 8 日，张斌为公司执行董事。

2013 年 8 月 8 日，碧沃丰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选举张斌、范德朋、包卫洋、黄先虎、罗琦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同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斌为董事长。

2014 年 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免去罗琦董事职务，任命陈荣业为公司董事。

注：由于罗琦在银行任职，该银行规定任职人员不能在外兼职，所以罗琦辞去了公司董事一职。

（二）监事变动情况

2011 年 3 月 15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选举方雪芹担任公司监事职务，任期为三年。

2012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选举方丽平担任有限公司监事。

2013 年 8 月 8 日，碧沃丰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高东阳、陆海沧为公司监事；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何绮莉为职工代表监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会议，选举高东阳为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

自有限公司成立至 2013 年 8 月 8 日，范德朋担任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3 年 8 月 8 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次董事会并作出决议，聘任范德朋为公司总

经理，聘任赖春美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

(一) 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执行财政部2006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月至9月的财务会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审亚太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中审亚太审字(2014)011156”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 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最近两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2006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	持股比例(%)
广州市碧沃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市	160.00	51.00

注：广州市碧沃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碧沃丰与自然人李锦英共同投资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60万元，碧沃丰占比51%，李锦英占比49%；截至2014年9月30日广州市碧沃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除收到碧沃丰投入注册资本32万元，未收到其他股东投入的注册资本。

2、主要财务报表

固定资产	543,060.45	543,060.45	592,411.76	592,411.76	388,576.21	388,576.21
工程物资	-	-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	-
无形资产	-	-	-	-	-	-
开发支出	-	-	-	-	-	-
商誉	-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412.69	15,412.69	7,557.82	7,557.82	23,380.96	23,380.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8,473.14	878,473.14	599,969.58	599,969.58	411,957.17	411,957.17
资产总计	7,137,662.52	7,163,479.96	6,380,510.82	6,380,510.82	3,249,616.64	3,249,616.64
流动负债：	-	-	-	-	-	-
短期借款	1,000,000.00	1,000,000.00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应付票据	-	-	-	-	-	-
应付账款	250,801.91	250,801.91	501,395.13	501,395.13	369,061.80	369,061.80
预收款项	16,270.00	16,270.00	408,244.00	408,244.00	447,780.40	447,780.40
应付职工薪酬	122,411.46	122,411.46	187,845.30	187,845.30	1,800.15	1,800.15
应交税费	121,151.43	121,151.43	107,911.55	107,911.55	30,196.49	30,196.49
应付利息	-	-	-	-	-	-
应付股利	-	-	-	-	-	-
其他应付款	920.00	920.00	470.00	470.00	224,394.09	224,394.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	-
其他流动负债	172,500.00	172,500.00	-	-	200,000.00	2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684,054.80	1,684,054.80	1,205,865.98	1,205,865.98	1,273,232.93	1,273,232.93
非流动负债：	-	-	-	-	-	-
长期借款	-	-	-	-	-	-
应付债券	-	-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	-
预计负债	-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	-
负债合计	1,684,054.80	1,684,054.80	1,205,865.98	1,205,865.98	1,273,232.93	1,273,232.93
股东权益：	-	-	-	-	-	-
实收资本（股本）	5,500,000.00	5,500,000.00	5,500,000.00	5,5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资本公积	386,197.44	386,197.44	386,197.44	386,197.44	-	-
减：库存股	-	-	-	-	-	-
专项储备	-	-	-	-	-	-
盈余公积	-	-	-	-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未分配利润	-432,589.72	-406,772.28	-711,552.60	-711,552.60	-1,023,616.29	-1,023,616.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53,607.72	5,479,425.16	5,174,644.84	5,174,644.84	1,976,383.71	1,976,383.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453,607.72	5,479,425.16	5,174,644.84	5,174,644.84	1,976,383.71	1,976,383.71
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137,662.52	7,163,479.96	6,380,510.82	6,380,510.82	3,249,616.64	3,249,616.64

利润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收入	4,515,154.58	4,515,154.58	6,331,608.91	6,331,608.91	4,458,382.23	4,458,382.23
减：营业成本	1,453,875.27	1,453,875.27	4,053,375.83	4,053,375.83	2,893,063.51	2,893,063.51
营业税金及附加	38,561.93	38,561.93	26,566.48	26,566.48	17,222.99	17,222.99
销售费用	1,246,457.53	1,246,457.53	1,540,146.64	1,540,146.64	788,634.25	788,634.25
管理费用	1,874,838.36	1,850,919.26	2,230,462.27	2,230,462.27	872,551.45	872,551.45
财务费用	104,410.71	102,512.37	10,296.32	10,296.32	104.84	104.84
资产减值损失	52,365.77	52,365.77	-43,138.41	-43,138.41	93,523.85	93,523.8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5,354.99	-229,537.54	-1,486,100.22	-1,486,100.22	-206,718.66	-206,718.66
加：营业外收入	527,788.00	527,788.00	700,336.00	700,336.00	0.94	0.94
减：营业外支出	1,325.00	1,325.00	151.50	151.50	1.66	1.6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1,108.01	296,925.46	-785,915.72	-785,915.72	-206,719.38	-206,719.38
减：所得税费用	-7,854.87	-7,854.87	15,823.14	15,823.14	-23,380.96	-23,380.9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8,962.88	304,780.33	-801,738.87	-801,738.87	-183,338.42	-183,338.4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8,962.88	304,780.33	-801,738.87	-801,738.87	-183,338.42	-183,338.42
少数股东损益	-	-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8,962.88	304,780.33	-801,738.87	-801,738.87	-183,338.42	-183,338.4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8,962.88	304,780.33	-801,738.87	-801,738.87	-183,338.42	-183,338.4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现金流量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71,299.16	4,971,299.16	6,038,237.89	6,038,237.89	4,154,587.63	4,154,587.6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2,774.10	1,952,278.04	9,997,776.10	9,997,776.10	1,148,630.71	1,148,630.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54,073.26	6,923,577.20	16,036,013.99	16,036,013.99	5,303,218.34	5,303,218.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02,834.90	1,802,834.90	6,498,256.37	6,498,256.37	3,842,098.89	3,842,098.8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13,863.51	1,595,476.41	1,493,943.23	1,493,943.23	621,950.41	621,950.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5,345.20	425,345.20	201,681.22	201,681.22	138,014.24	138,014.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00,443.39	3,882,516.99	11,078,784.87	11,078,784.87	533,720.28	533,720.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42,487.00	7,706,173.50	19,272,665.69	19,272,665.69	5,135,783.82	5,135,783.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8,413.74	-782,596.30	-3,236,651.70	-3,236,651.70	167,434.52	167,434.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458.13	39,458.13	194,473.01	194,473.01	159,494.35	159,494.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458.13	39,458.13	194,473.01	194,473.01	159,494.35	159,494.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58.13	-39,458.13	-194,473.01	-194,473.01	-159,494.35	-159,494.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4,000,000.00	4,000,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	1,5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0	1,5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	5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0,732.26	100,732.26	9,527.78	9,527.78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0,732.26	600,732.26	1,009,527.78	1,009,527.78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9,267.74	899,267.74	3,990,472.22	3,990,472.22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1,395.87	77,213.31	559,347.51	559,347.51	7,940.17	7,940.17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4,988.55	664,988.55	105,641.04	105,641.04	97,700.87	97,700.8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6,384.42	742,201.86	664,988.55	664,988.55	105,641.04	105,641.0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	386,197.44	-	-	-	-	-711,552.60	5,174,644.84
二、本年初余额	5,500,000.00	386,197.44	-	-	-	-	-711,552.60	5,174,644.8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278,962.88	278,962.88
（一）净利润							278,962.88	278,962.88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综合收益小计	-	-	-	-	-	-	278,962.88	278,962.88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	386,197.44	-	-	-	-	-432,589.72	5,453,607.72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	-	-	-	-	-1,023,616.29	1,976,383.71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	-	-	-	-	-	-1,023,616.29	1,976,383.7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0,000.00	386,197.44					312,063.69	3,198,261.13
（一）净利润	-	-	-	-	-	-	-801,738.87	-801,738.87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综合收益小计	-	-	-	-	-	-	-801,738.87	-801,738.87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0,000.00	1,500,000.00	-	-	-	-	-	4,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500,000.00	1,500,000.00	-	-	-	-	-	4,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1,113,802.56	-	-	-	-	1,113,802.56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	386,197.44	-	-	-	-	-711,552.60	5,174,644.8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2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	-	-	-	-	-840,277.87	2,159,722.13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	-	-	-	-	-	-840,277.87	2,159,722.1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183,338.42	-183,338.42
（一）净利润	-	-	-	-	-	-	-183,338.42	-183,338.42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综合收益小计	-	-	-	-	-	-	-183,338.42	-183,338.42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	-	-	-	-	-1,023,616.29	1,976,383.71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母公司）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	386,197.44					-711,552.60	5,174,644.84
二、本年初余额	5,500,000.00	386,197.44					-711,552.60	5,174,644.8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304,780.33	304,780.33
（一）净利润	-	-	-	-	-	-	304,780.33	304,780.33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综合收益小计	-	-	-	-	-	-	304,780.33	304,780.33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	386,197.44	-	-	-	-	-406,772.27	5,479,425.17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	-	-	-	-	-1,023,616.29	1,976,383.71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	-	-	-	-	-	-1,023,616.29	1,976,383.7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0,000.00	386,197.44	-	-	-	-	312,063.69	3,198,261.13
（一）净利润	-	-	-	-	-	-	-801,738.87	-801,738.87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综合收益小计	-	-	-	-	-	-	-801,738.87	-801,738.87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0,000.00	1,500,000.00	-	-	-	-	-	4,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500,000.00	1,500,000.00	-	-	-	-	-	4,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1,113,802.56	-	-	-	-	1,113,802.56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500,000.00	386,197.44	-	-	-	-	-711,552.60	5,174,644.8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2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	-	-	-	-	-840,277.87	2,159,722.13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	-	-	-	-	-	-840,277.87	2,159,722.1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183,338.42	-183,338.42
（一）净利润	-	-	-	-	-	-	-183,338.42	-183,338.42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综合收益小计	-	-	-	-	-	-	-183,338.42	-183,338.42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	-	-	-	-	-1,023,616.29	1,976,383.71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按照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了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的财务报表。控制是指本公司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

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购买或出售子公司股权的处理

本公司将与购买或出售子公司股权所有权相关的风险和报酬实质上发生转移的时间确认为购买日和出售日。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或出售的子公司，在购买日后及出售日前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也已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数也已作出了相应的调整。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所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 子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的处理

如果子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必要的调整;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已按照购买日该子公司可辨认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4) 合并方法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账户及交易将予以抵销。

被合并子公司净资产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部分在合并财务报表的股东权益中单独列报。

5、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公司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大类。

按照经济实质将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两大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a、取得该金融资产或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
- 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

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b、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企业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主要包括本公司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

③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以及其他应收款。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⑤其他金融负债：指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如下：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收益。

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

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资本公积。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该类金融资产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其他金融负债，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的余额。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时产生的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在公平交易中，交易双方应当是持续经营企业，不打算或不需要进行清算、重大缩减经营规模，或在不利条件下仍进行交易。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应当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企业应当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摊余成本：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指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金融资产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应当在考虑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包括提前还款权、看涨期权、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但不应当考虑未来信用损失。

（3）金融资产的转移及终止确认

①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

-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b、该金融资产已经转移，且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c、该金融资产已经转移，但是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②本公司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③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④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对于采用继续涉入方式的金融资产转移，企业应当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一项金融资产，同时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本公司在有以下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分别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采取不同的方法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

a、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7、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有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已发生实质减损且余额大于 50 万元的应收款项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逐项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已发生实质减损且余额大于 5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有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已发生实质减损等的应收款项分类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之间形成的应收帐款不计提坏帐准备。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已发生实质减损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量情况确定应收款项的可回收金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本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对应收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以账龄作为风险特征的组合	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会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 2：本公司与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之间、房租押金、代内部职工垫付的社保住房公积金为风险特征的组合	本公司与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房租押金、代内部职工垫付的社保住房公积金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以账龄作为风险特征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本公司与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之间、房租押金、代内部职工垫付的社保住房公积金为风险特征的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组合 1 以账龄作为风险特征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含 2 年)	10.00	10.00
2-3 年 (含 3 年)	20.00	20.00
3-4 年 (含 4 年)	30.00	30.00
4-5 年 (含 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组合 2 本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为风险特征的组合，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组合 2：本公司与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之间、房租押金、代内部职工垫付的社保住房公积金为风险特征的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4)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8、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包装物、库存商品、工程设备等大类。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当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减值准备以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9、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或者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公司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应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e、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的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b、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当期投资损益为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时，在被投资

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对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与本公司不一致的会计政策、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有关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进行调整,并且将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

在确认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如果被投资单位以后各期实现盈利的,在收益分享额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以后,按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的金额,依次恢复长期权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A.**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B.**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C.**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当被投资单位处于法定重组或破产中,或者在向投资方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严格的长期限制情况下经营时,通常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可能无法实施共同控制。但如果能够证明存在共同控制,合营各方仍应当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准则的规定采用权益法核算。

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B.**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机器设备	3-10	5	9.5-31.67
运输工具	5-10	5	9.5-19
办公设备及其他	3-10	5	9.5-31.67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固定资产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③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⑦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1、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分类

本公司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进行分类。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应当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①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②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2、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①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A.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B.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C.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D.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E.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F.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G.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②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3）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A.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B.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C.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4）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4、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5、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

- ①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的亏损合同和承担的重组义务符合上述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因时间推移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3) 最佳估计数的确定方法

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按如下方法确定：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的金额确定；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清偿确认的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16、收入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建造合同收入

本公司提供污水处理技术解决方案，包括方案设计、工程设计、系统安装和工程技术调试、运营技术支持，确认本公司提供整体技术解决方案的业务，在收入与成本的确认上按照建造合同的规定执行，按照已经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后，根据预计合同总收入计算确定当期应确认的完工收入及相应结转的合同成本。如果解决方案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

解决方案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解决方案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解决方案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解决方案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解决方案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如果解决方案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资产负债表日，解决方案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解决方案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3) 提供劳务

①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按照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c、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4）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公司；
- 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7、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条件

-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方法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

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4)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②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对企业所得税进行核算。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①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③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
- ②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③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 a、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二) 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利润未产生影响。

(三) 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可比公司的差异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无可比的相关公司。

三、公司两年一期主要的财务指标

序号	指标	2014年1-9月/2014年9月30日	2013年度/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度/2012年12月31日
一	盈利能力			
1	销售毛利率	67.80%	35.98%	35.11%
2	销售净利率	6.18%	-12.66%	-4.11%
3	净资产收益率	5.25%	-22.42%	-9.28%
4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4.66%	-42.01%	-9.28%
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5	-0.15	-0.03
6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5	-0.15	-0.03
二	偿债能力			
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3.51%	18.90%	39.18%
2	资产负债率(合并)	23.59%	18.90%	39.18%
3	流动比率(倍)	3.91	4.79	2.23
4	速动比率(倍)	2.28	1.72	1.72
三	营运能力			
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95	7.10	5.75

2	存货周转率（次）	1.40	1.86	4.47
四	现金获取能力			
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9	-0.59	0.03

（一）盈利能力分析

1、毛利率分析

公司 2012 年、2013 年及 2014 年 1-9 月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5.11%、35.98% 和 67.80%；其中专业化微生物菌剂销售在 2012 年、2013 年及 2014 年 1-9 月的毛利率分别为 35.11%、65.21% 与 63.88%，2012 年专业化微生物菌剂销售大部分为填料的销售，毛利较低，并且公司议价能力不强，且无生物环保工程项目收入，因此公司 2012 年的综合毛利率整体较低；2013 年及 2014 年 1-9 月份，随着公司品牌知名度扩大，议价能力逐渐增强，且销售填料数量也大幅减少，因此专业化微生物菌剂销售的毛利大幅增加，而在 2013 年度生物环保工程项目收入占比较高而毛利相对较低，因此导致 2013 年综合毛利率较低，而 2014 年 1-9 月生物环保工程项目收入少，对毛利影响小，因此 2014 年 1-9 月的综合毛利率较高。

2、销售净利率分析

公司 2012 年、2013 年及 2014 年 1-9 月的销售净利率分别为-4.11%、-12.66% 和 6.18%，波动幅度较大且开始转为正数。导致公司 2013 年销售净利率下降的原因是公司在 2013 年的期间费用出现了大幅度增长（特别是公司的销售人员工资、管理人员工资和研发费用）。导致 2014 年 1-9 月份的销售净利率开始转为正数的原因是 2014 年 1-9 月份公司综合毛利率较 2013 年大幅度提高，而期间费用占收入的比重虽然比 2013 年有所增长，但公司的营业利润较 2013 年有所好转，再加上公司在 2014 年 1-9 月获得政府补助，最终扭亏为盈，因此 2014 年 1-9 月份的销售净利率转为正数。

3、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分析

公司 2012 年、2013 年及 2014 年 1-9 月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9.28%、-22.42% 和 5.25%，每股收益分别为-0.03 元、-0.15 元和 0.05 元，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变动趋势是一致的，都是在 2013 年出现了下降，在 2014 年 1-9 月份开始上升，其主要原因是 2013 年公司调整了销售策略，加大了研发支出，增加了

管理人员，期间费用大幅度增长；2014年1-9月公司提高了产品售价，并且销售的大部分为菌剂，销售毛利率大幅度提高。

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分析

公司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9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9.28%、-42.01%和-4.66%，对比净资产收益率指标分析，2014年1-9月和2013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盈利影响相对较大，2012年则没有影响。

综合上述盈利能力分析：公司2013年调整营销策略，增加公司的销售、管理人员，加大了研发支出，导致了公司2013年的期间费用大幅上涨，但公司已经基本度过了阵痛期，发展势头已经开始转好；2014年1-9月，公司成功实现了扭亏为盈。根据目前的环保政策及其执行力度以及公司产品的技术优势，预计公司在未来的盈利能力将会逐步加强。

（二）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和2014年9月30日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39.18%、18.90%和23.51%；流动比率分别为2.23倍、4.79倍和3.91倍；速动比率分别为1.72倍、1.72倍和2.28倍；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负债率水平较低，长期与短期偿债风险较小，公司整体偿债能力较强。

综合上述偿债能力指标分析：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负债较稳定，处于较低水平，财务风险较低。

（三）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9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5.75次、7.10次和2.95次。2014年1-9月应收账款大幅度周转率大幅度下降主要是公司在今年确认了湛江华资农垦第四期和第五期收入，而湛江华资农垦未能及时付款。排除湛江华资农垦这笔应收账款后，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2013年又大幅度提高了。总体来讲，公司应收账款整体质量较好、坏账风险不高。

公司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9月存货周转率分别为4.47次、1.86次和1.40次。2013年存货周转率大幅下降主要是公司主动增加存货所致。由于接下来的3个月为行业销售旺季，销售收入会有较大增长，所以预计2014年存货周转率会好于2013年，但仍处于较低水平。

综合上述营运能力指标分析：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管理能力相对较好，但应密切关注湛江华资农垦的收款情况。公司存货管理能力相对较差，存在一定周转风险，需加强对存货的管理。

（四）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 1-9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67,434.52 元、-3,236,651.70 元和-488,413.74 元，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0.03 元、-0.59 元和-0.09 元。2013 年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大幅度流出，主要是公司期间费用大幅增长和大量购买存货导致的。2014 年 1-9 月份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488,413.74 元，主要是支付期间费用导致现金大幅流出。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收入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的主要业务收入包括销售专业化微生物菌剂（微生物菌剂、BF 生物载体填料），承接生物环保工程项目；收入具体确认方法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之“（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之“16、收入”。

（二）按业务列示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构成

货币单位：元

序号	项目	2014 年 1-9 月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	收入比重 (%)
1	专业化微生物菌剂销售	4,025,511.84	1,453,875.27	63.88	89.16
2	生物环保工程项目	489,642.74	-	100.00	10.84
	合计	4,515,154.58	1,453,875.27	67.80	100.00

序号	项 目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	收入比重 (%)
1	专业化微生物菌剂销售	2,169,645.76	754,800.84	65.21	34.27
2	生物环保工程项目	4,161,963.14	3,298,574.99	20.74	65.73
合 计		6,331,608.90	4,053,375.83	35.98	100.00

序号	项 目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	收入比重 (%)
1	专业化微生物菌剂销售收入	4,458,382.23	2,893,063.51	35.11	100.00
合 计		4,458,382.23	2,893,063.51	35.11	100.00

(三) 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货币单位：元

2014年1-9月			
项目	金额	同比增长率 (%)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4,515,154.58	-	100.00
其中：专业化微生物菌剂销售	4,025,511.84	-	89.16
生物环保工程项目	489,642.74	-	10.84
2013 年度			
项目	金额	增长率 (%)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6,331,608.90	42.02	-
其中：专业化微生物菌剂销售	2,169,645.76	-51.34	34.27
生物环保工程项目	4,161,963.14	100.00	65.73
2012 年度			
项目	金额	增长率 (%)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4,458,382.23	-	-
其中：专业化微生物菌剂销售	4,458,382.23	-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是专业化微生物菌剂研发、生产与销售，生物环保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公司成立至 2011 年末，主要是销售微生物菌剂，但随着公司规模扩大以及产品逐渐成熟，自 2012 年开始承接生物环保工程项目；公司 2013 年生物环保工程项目收入均来源于广前糖业污水处理工程项目。

2013 年公司销售专业化微生物菌剂销售收入为 2,169,645.76 元，较 2012 年下降了 51.34%，是因为公司集中精力于“湛江华资农垦糖业发展有限公司广丰分公司制糖废水处理项目设备供货及技术服务”项目。2014 年，由于“湛江华资农垦糖业发展有限公司广丰分公司制糖废水处理项目设备供货及技术服务”项目基本完成，公司将精力投入到了产品销售当中，所以产品销售出现了大幅度增长。

（四）主营业务成本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2014年1-9月			
项目	金额	同比增长率（%）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1,453,875.27	-	-
其中：专业化微生物菌剂销售	1,453,875.27	-	100.00
生物环保工程项目	-	-	-
2013 年度			
项目	金额	增长率（%）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4,053,375.83	40.11	-
其中：专业化微生物菌剂销售	754,800.84	-73.91	18.62
生物环保工程项目	3,298,574.99	100.00	81.38
2012 年度			
项目	金额	增长率（%）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2,893,063.51	-	-
其中：专业化微生物菌剂销售	2,893,063.51	-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为生产菌剂所需的生物酶、聚丁烯、葡萄糖和填充膏等。公司在 2012 年开始承接生物环保工程项目后，主营业务成本中包括为完成生物环保工程所外购的工程设备，如穿孔曝气管、刮泥机和压滤机等。2013 年主营业务成本较 2012 年增长 40.11%，主要是公司为完成生物环保工程大量采购机器设备所致。

（五）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4,515,154.58	6,331,608.90	4,458,382.23
销售费用	1,246,457.53	1,540,146.64	788,634.25
管理费用	1,874,838.36	2,230,462.27	872,551.45
其中：研发费用	900,262.47	697,212.28	306,646.53
财务费用	104,410.71	10,296.32	104.84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27.61%	24.32%	17.69%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41.52%	35.23%	19.57%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2.31%	0.16%	0.00%
期间费用合计营业收入比例	71.44%	59.71%	37.26%

1、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趋势及分析

公司2014年1-9月、2013年和2012年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7.61%、24.32%和17.69%。

销售费用明细表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工资	545,853.96	591,637.34	288,679.85
广告宣传费	319,131.15	439,734.96	132,712.86
差旅费	135,670.70	226,631.10	5,160.00
租金	96,842.39	137,559.53	108,648.05
社保费	75,381.89		
装卸运输费	29,572.57	56,178.25	53,599.98
业务招待费	11,577.20	52,731.26	3,540.00
福利费	11,215.82	5,343.21	
住房公积金	11,200.00		
通讯费	2,677.56	11,748.23	4,892.16
其他费用	7,334.29	18,582.76	191,401.35
合计	1,246,457.53	1,540,146.64	788,634.25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主要是职工工资、广告宣传费。2013年销售费用较2012年增长了95.29%，主要是销售人员增加导致工资费用增加，公司加大了业务推广力度导致了广告宣传费用大幅度增加。2014年1-9月份销售费用尚少于2013年全年，如果推算到全年，2014年销售费用较2013年会有一定增长，增长主要是销售人员工资和广告宣传费用增加所致。

2、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趋势及分析

公司2014年1-9月、2013年和2012年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41.52%、35.23%和19.57%，呈递增趋势。管理费用明细表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研发费用	900,262.47	697,212.28	306,646.53
中介费用	326,147.92	724,409.06	-
工资	276,474.41	304,833.14	183,037.84
交通费	76,114.86	74,951.63	148,174.50
折旧费	53,987.22	59,379.33	9,454.20
社保费	41,147.17	144,651.65	44,378.06
住房公积金	37,060.00	39,490.00	-
租金	33,585.60	29,909.88	43,459.22
福利费	31,210.14	33,398.25	-
保险费	13,889.79	9,395.60	10,013.00
办公费	13,265.46	27,777.24	95,030.50
通讯费	9,495.19	6,893.18	430
水电费	2,718.53	3,544.86	
其它费用	59,479.60	74,616.17	31,927.60
合计	1,874,838.36	2,230,462.27	872,551.45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主要是研发费用、中介费用和职工薪酬；2013年和2014年管理费用大幅增长，主要是公司加大了研发投入导致研发费用大幅增加，以及完善内部控制，增加管理人员导致工资费用增加。

3、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趋势及分析

公司2014年1-9月、2013年和2012年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31%、0.16%和0.00%，2014年1-9月份财务费用较以往出现了大幅度上升，但绝对额尚小，对公司利润的影响不大。

（六）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27,500.00	700,000.0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8.00	184.50	-0.72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小计	527,788.00	700,184.50	-0.72
减：所得税影响额	-	-	-
合计	527,788.00	700,184.50	-0.72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政府补助。

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中小企业技术创新专项资金	450,000.00	200,000.00	-
环保产业企业奖励基金	-	500,000.00	-
环保企业租金补贴	67,500.00	-	-
政府专利资助金	10,000.00	-	-
合计	527,500.00	700,000.00	-

（七）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1、碧沃丰适用的主要税（费）种和税（费）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	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城建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2、碧沃丰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有关情况

公司2012年度企业所得税为25%；2013年7月2日，碧沃丰取得了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公司2013年至2015年度企业所得税按15%缴纳。

五、公司的主要资产情况

（一）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

货币单位：元

种类	2014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账龄分析法	2,055,024.24	100.00	102,751.21	5.00
组合小计：	2,055,024.24	100.00	102,751.21	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055,024.24	100.00	102,751.21	5.00

(续上表)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组合1：账龄分析法	1,007,708.70	100.00	50,385.44	5.00
组合小计	1,007,708.70	100.00	50,385.44	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1,007,708.70	100.00	50,385.44	5.00

(续上表)

种类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账龄分析法	775,721.80	100.00	40,486.11	5.22
组合小计	775,721.80	100.00	40,486.11	5.2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 计	775,721.80	100.00	40,486.11	5.22
-----	------------	--------	-----------	------

2、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055,024.24	102,751.21	1,007,708.70	50,385.44	741,721.40	37,086.07
1-2年	-	-	-	-	34,000.40	3,400.04
2-3年	-	-	-	-	-	-
3年以上	-	-	-	-	-	-
合 计	2,055,024.24	102,751.21	1,007,708.70	50,385.44	775,721.80	40,486.11

报告期内，公司大部分应收账款的账龄在1年期以内，应收账款资产整体可收回性较高，出现坏账损失的风险较小。

3、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1) 截至2014年9月30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4年9月30日	账龄	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湛江华资农垦糖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46,706.64	1年以内	89.86
中海石油舟山石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3,600.36	1年以内	5.53
譙丽萍	非关联方	47,852.00	1年以内	2.33
上海牛奶集团金博奶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736.00	1年以内	1.01
郭峰	非关联方	19,200.00	1年以内	0.93
合 计		2,048,095.00		99.66

(2)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3年12月31日	账龄	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海石油舟山石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4,751.60	1年以内	66.96
湛江华资农垦糖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2,957.10	1年以内	33.04
合 计		1,007,708.70		100.00

(3)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货币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2年12月31日	账龄	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海石油舟山石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2,000.00	1年以内	78.89
大连博森伟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474.40	1年以内	6.89

中山联企科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000.00	1-2年	4.38
恒仁江川禽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200.00	1年以内	4.15
佛山新泰隆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635.00	1年以内	2.53
合计		751,309.40		96.84

4、截至2014年9月30日，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有碧沃丰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二）预付账款

1、预付账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账龄分析	2014年9月30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	754,510.78	100.00
合计	754,510.78	100.00

（续上表）

账龄分析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	44,630.65	100.00
合计	44,630.65	100.00

（续上表）

账龄分析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	341,711.70	100.00
合计	341,711.70	100.00

2、2014年9月30日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广东省佛山土产进出口有限公司	供应商	435,985.58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佛山市盟晟贸易有限公司	供应商	270,475.2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武汉莱格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供应商	17,000.0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武汉市洪山区顺福生物产品经营部	供应商	15,000.0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西王药业有限公司	供应商	11,400.0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合计	—	749,860.78	—	—

3、截至2014年9月30日，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三)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

货币单位：元

种类	2014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0,269.44	100.00	-	-
组合 1：账龄分析法			-	-
组合 2：本公司与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之间、房租押金、代内部职工垫付的社保住房公积金为风险特征的组合	90,269.44	100.00	-	-
组合小计：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合计	90,269.44	100.00	-	-

(续上表)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11,800.73	100.00	-	-
组合 1：账龄分析法	-	-	-	-
组合 2：本公司与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之间、房租押金、代内部职工垫付的社保住房公积金为风险特征的组合	411,800.73	100.00	-	-
组合小计：	411,800.73	100.00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411,800.73	100.00		

(续上表)

种类	2012年12月31日			
----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60,754.78	100.00	53,037.74	5.00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1,060,754.78	100.00	53,037.74	5.00
组合 2: 本公司与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之间、房租押金、代内部职工垫付的社保住房公积金为风险特征的组合	-	-	-	-
组合小计:	1,060,754.78	100.00	53,037.74	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 计	1,060,754.78	100.00	53,037.74	5.00

2、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2,482.44	-	334,013.73	-	1,060,754.78	53,037.74
1-2年	77,787.00	-	77,787.00	-	-	-
2-3年	-	-	-	-	-	-
3-4年	-	-	-	-	-	-
4-5年	-	-	-	-	-	-
合 计	90,269.44	-	411,800.73	-	1,060,754.78	53,037.74

3、2014年9月30日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广东天盈都市型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787.00	1-2年	86.17	租金保证金
社保费	非关联方	6,382.44	1年以内	7.07	社保费
住房公积金	非关联方	6,100.00	1年以内	6.76	住房公积金
合 计		90,269.44		100.00	

4、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广州市碧沃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筹）	关联方	320,000.00	1年以内	77.71	注册资本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广东天盈都市型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787.00	1-2年	18.89	租金保证金
社保费	非关联方	8,753.73	1年以内	2.13	社保费
住房公积金	非关联方	5,260.00	1年以内	1.28	住房公积金
合计		411,800.73		100.00	

5、2012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佛山市高明楚一铜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981,302.00	1年以内	92.17	备用金
广东天盈都市型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787.00	1年以内	7.31	租金保证金
其他	非关联方	5,595.82	1年以内	0.53	
合计		1,064,684.82		100.00	

(四) 存货

1、报告期内存货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02,487.65	-	2,602,487.65
包装物	141,149.96	-	141,149.96
合计	2,743,637.61	-	2,743,637.61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66,365.47	-	2,266,365.47
包装物	133,087.82	-	133,087.82
库存商品	72,211.81	-	72,211.81
工程设备	1,229,234.99	-	1,229,234.99
合计	3,700,900.09	-	3,700,900.09

(续上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30,754.90	-	430,754.90
包装物	60,226.18	-	60,226.18
库存商品	95,994.10	-	95,994.10
在产品	60,378.82	-	60,378.82
合计	647,354.00	-	647,354.00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规模持续扩大，考虑到客户对产品供货期的要求，公司主动增加了原材料的储备。

2、2013年12月31日、2014年9月30日存货中工程施工-成本、工程施工-毛利、工程结算项目明细如下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工程施工-成本	3,298,574.99	3,298,574.99
工程施工-毛利	863,388.15	863,388.15
工程结算	4,161,963.14	2,937,856.35
工程施工与工程结算差额-存货	0.00	1,224,106.80

3、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没有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减值准备、净值及变动列表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9月30日
原价	752,283.40	39,458.13			791,741.53
机器设备	70,279.81	18,547.01			88,826.82
运输工具	401,260.00	-			401,260.00
电子设备	280,743.59	20,911.12		-	301,654.71
累计折旧	159,871.64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	248,681.08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9月30日
机器设备	17,691.00	-	11,236.38	-	28,927.38
运输工具	72,829.37	-	28,589.76	-	101,419.13
电子设备	69,351.27	-	48,983.30	-	118,334.57
账面净值	592,411.76	-	-	-	543,060.45
机器设备	52,588.81	-	-	-	59,899.44
运输工具	328,430.63	-	-	-	299,840.87
电子设备	211,392.32	-	-	-	183,320.14
减值准备	-	-	-	-	-
机器设备	-	-	-	-	-
运输工具	-	-	-	-	-
电子设备	-	-	-	-	-
账面价值	592,411.76	-	-	-	543,060.45
机器设备	52,588.81	-	-	-	59,899.44
运输工具	328,430.63	-	-	-	299,840.87
电子设备	211,392.32	-	-	-	183,320.14

(续上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原价	454,436.65	297,846.75		-	752,283.40
机器设备	49,493.48	20,786.33		-	70,279.81
运输工具	317,108.00	84,152.00		-	401,260.00
电子设备	87,835.17	192,908.42		-	280,743.59
累计折旧	65,860.44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	159,871.64
机器设备	5,747.62	-	11,943.38	-	17,691.00
运输工具	36,708.27	-	36,121.10	-	72,829.37
电子设备	23,404.55	-	45,946.72	-	69,351.27
账面净值	388,576.21	-		-	592,411.76
机器设备	43,745.86	-		-	52,588.81
运输工具	280,399.73	-		-	328,430.63
电子设备	64,430.62	-		-	211,392.32
减值准备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	-	-		-	-
账面价值	388,576.21	-		-	592,411.76
机器设备	43,745.86	-		-	52,588.81
运输工具	280,399.73	-		-	328,430.63
电子设备	64,430.62	-		-	211,392.32

(续上表)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原价	294,942.30	159,494.35		-	454,436.65
机器设备	10,085.47	39,408.01		-	49,493.48
运输工具	259,108.00	58,000.00		-	317,108.00
电子设备	25,748.83	62,086.34		-	87,835.17
累计折旧	13,140.97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	65,860.44
机器设备	399.20	-	5,348.42	-	5,747.62
运输工具	3,418.80	-	33,289.47	-	36,708.27
电子设备	9,322.97	-	14,081.58	-	23,404.55
账面净值	281,801.33	-		-	388,576.21
机器设备	9,686.27	-		-	43,745.86
运输工具	255,689.20	-		-	280,399.73
电子设备	16,425.86	-		-	64,430.62
减值准备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	-	-		-	-
账面价值	281,801.33	-		-	388,576.21
机器设备	9,686.27	-		-	43,745.86
运输工具	255,689.20	-		-	280,399.73
电子设备	16,425.86	-		-	64,430.62

(六) 资产减值准备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	93,523.85	-	-	93,523.85
合计	-	93,523.85	-	-	93,523.85

(续上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93,523.85	-	43,138.41	-	50,385.44
合计	93,523.85	-	43,138.41	-	50,385.44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2014年9月30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50,385.44	52,365.77		-	102,751.21
合计	50,385.44	52,365.77		-	102,751.21

六、公司重大债务情况

(一)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1,000,000.00	-	-
其中：1年以内	1,000,000.00	-	-

2、截止2014年9月30日，公司共有未归还短期借款100万元，该借款隶属于公司2014年3月10日与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订立的编号为“佛农商0610流借字2014年第03005号”最高额200万元信用借款合同。该贷款主要是公司为与佛山农村商业银行建立关系，公司贷款150万，佛山农村商业银行于2014年3月11日放款，约定自2014年5月22日起公司每月还款10万。由于佛山农村商业银行第一次对公司发放信用贷款，所以合同利率为14%。

(二)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250,801.91	501,395.13	369,061.80
其中：1年以内	222,029.41	500,045.13	364,941.80
1-2年	27,422.50		
2年以上	1,350.00	1,350.00	4,120.00

2、公司应付账款2013年余额较2012年增长了35.86%，主要原因系应付中介机构费用的增长。

3、期末无欠持有碧沃丰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对方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未付款原因
--------	----	----	-------

对方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未付款原因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1年以内	未结算业务
广州市智尊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18,000.00	1-2年	未结算业务
应付暂估款	16,504.85	1年以内	未结算业务
湛江华茂热力自控设备有限公司	9,422.50	1-2年	未结算业务
广州一博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4,000.00	1年以内	未结算业务
合计	247,927.35	-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对方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未付款原因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1年以内	未结算业务
广东省佛山土产进出口有限公司	151,155.37	6个月至1年	未结算业务
佛山中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8,800.00	1年以内	未结算业务
湛江华茂热力自控设备有限公司	52,190.20	1年以内	未结算业务
广州市智尊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18,000.00	1年以内	未结算业务
合计	490,145.57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对方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未付款原因
广东土产进出口有限公司	292,942.20	1年以内	未结算业务
佛山市苏宁电器有限公司	37,201.00	1年以内	未结算业务
佛山市南海海穗扬食品原料有限公司	7,800.00	1年以内	未结算业务
广东精准德邦物流有限公司	6,546.00	1年以内	未结算业务
韶关市广智科技设备有限公司	4,800.00	1年以内	未结算业务
合计	349,289.20		

(三) 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预收账款	16,270.00	408,244.00	447,780.40
其中：1年以内	16,270.00	73,624.00	345,220.40
1年以上	-	334,620.00	102,560.00

2、期末无欠持有碧沃丰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四)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账龄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20.00	100.00	470.00	100.00	224,394.09	100.00
合计	920.00	100.00	470.00	100.00	224,394.09	100.00

2、2014年9月30日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其他应付款。

3、截至2014年9月30日，无大额其他应付款。

(五) 应付职工薪酬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9月30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7,845.30	1,394,110.04	1,459,543.88	122,411.46
二、职工福利费	-	42,425.96	42,425.96	-
三、社会保险费	-	116,529.06	116,529.06	-
(1) 医疗保险费	-	35,146.57	35,146.57	-
(2) 养老保险费	-	65,975.00	65,975.00	-
(3) 失业保险费	-	2,921.20	2,921.20	-
(4) 工伤保险费	-	6,575.02	6,575.02	-
(5) 生育保险费	-	5,911.27	5,911.27	-
(6) 意外保险费	-	-	-	-
(7) 地方养老保险	-	-	-	-
四、住房公积金	-	48,260.00	48,260.00	-
五、工会经费	-	-	-	-
六、职工教育经费	-	-	-	-
七、非货币性福利	-	-	-	-
八、辞退福利	-	-	-	-
合计	187,845.30	1,666,758.90	1,601,325.06	122,411.46

(续上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00.15	1,403,126.64	1,217,081.49	187,845.30
二、职工福利费	-	33,769.47	33,769.47	-
三、社会保险费	-	144,651.65	144,651.65	-
(1) 医疗保险费	-	79,683.55	79,683.55	-
(2) 养老保险费	-	-	-	-
(3) 失业保险费	-	46,287.64	46,287.64	-
(4) 工伤保险费	-	-	-	-
(5) 生育保险费	-	3,622.64	3,622.64	-
(6) 意外保险费	-	7,823.12	7,823.12	-
(7) 地方养老保险	-	7,234.70	7,234.70	-
四、住房公积金	-	39,490.00	39,490.00	-
五、工会经费	-	4,971.99	4,971.99	-
六、职工教育经费	-	-	-	-
七、非货币性福利	-	-	-	-
八、辞退福利	-	-	-	-
合 计	1,800.15	1,626,009.75	1,439,964.60	187,845.30

(续上表)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567,989.82	566,189.67	1,800.15
二、职工福利费	-	5,322.16	5,322.16	-
三、社会保险费	-	50,438.58	50,438.58	-
(1) 医疗保险费	-	27,179.98	27,179.98	-
(2) 养老保险费	-	-	-	-
(3) 失业保险费	-	17,501.76	17,501.76	-
(4) 工伤保险费	-	-	-	-
(5) 生育保险费	-	1,532.65	1,532.65	-
(6) 意外保险费	-	2,765.71	2,765.71	-
(7) 地方养老保险	-	1,458.48	1,458.48	-
四、住房公积金	-	-	-	-
五、工会经费	-	-	-	-
六、职工教育经费	-	-	-	-
七、非货币性福利	-	-	-	-
八、辞退福利	-	-	-	-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合计	-	623,750.56	621,950.41	1,800.15

(六) 应交税费

货币单位：元

税种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35,337.42	93,729.37	28,503.56
企业所得税	-32,067.98	-	-4,699.28
城建税	9,473.62	6,561.06	1,995.25
教育费附加	4,060.12	2,811.88	855.11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06.75	1,874.59	570.07
印花税	-	-	1477.6
个人所得税	-	-	-72.24
堤围费	1,641.50	2934.65	1566.42
合计	121,151.43	107,911.55	30,196.49

七、股东权益情况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5,500,000.00	5,500,000.00	3,000,000.00
资本公积	386,197.44	386,197.44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432,589.72	-711,552.60	-1,023,616.2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453,607.72	5,174,644.84	1,976,383.71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53,607.72	5,174,644.84	1,976,383.71

股本权益变动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在挂牌前未实施限制性股票或股票期权等股权激励计划。

八、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二）公司主要关联方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持股比例	与公司关系
张斌	张斌持有公司 70.00% ¹ 的股份	控股股东、董事长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公司关系
范德朋	持股 30.00% ² 的股东、董事、总经理
广东楚一铜业有限公司	张斌直接持有 97.33%的股份
国采华南金属市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股东张斌为该法定代表人，但不持有股份
佛山市仁记金属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张斌为该法定代表人，但不持有股份
万里手（武汉）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黄先虎为该副总裁，但不持有股份
包卫洋	公司董事
黄先虎	公司董事
陈荣业	公司董事
高东阳	公司监事
陆海沧	公司监事
何绮莉	公司监事
赖春美	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¹ 定向发行后的持股比例

² 定向发行后的持股比例

注：广东楚一铜业有限公司原名为佛山市高明楚一铜业有限公司

（三）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关联销售

报告期内无关联销售。

（2）关联购买

报告期内无关联购买。

2、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3年5月16日，股东范德朋以其所有或依法有权处分的定期存款存单作抵押，为公司经营周转用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已归还相关银行贷款，关联担保合同已执行完毕。

2014年3月10日，范德朋、方丽平、张斌、徐海燕为公司与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佛农商0610流借字2014年第03005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为编号“佛农商0610高保字2014年第03005号”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截至到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合同正在履行。

截止2014年9月30日，公司共有未归还短期借款100万元，该借款隶属于公司2014年3月10日与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订立的编号为“佛农商0610流借字2014年第03005号”最高额200万元信用借款合同。该贷款主要是公司为与佛山农村商业银行建立关系，公司实际贷款150万，佛山农村商业银行于2014年3月11日放款，约定自2014年5月22日起公司每月还款10万。由于佛山农村商业银行第一次对公司信用贷款，所以合同利率为14%。目前，公司正在递交资料申请重新贷款，该贷款利率为7.8%。公司整体偿债风险较小，公司因资不抵债而破产的风险较小。该借款合同对公司的持续经营的影响较小。

3、关联方往来

（1）关联方其他应付款

货币单位：元

债务人	交易性质	2011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 月31日

佛山市高明楚一铜业有限公司	关联往来	2,080,000.00	1,710,685.00	2,809,383.00	981,302.00
合计		2,080,000.00	1,710,685.00	2,809,383.00	981,302.00

(续上表)

债务人	交易性质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佛山市高明楚一铜业有限公司	关联往来	981,302.00	-	981,302.00	-
张斌	股东往来	-	3,900,000.00	3,900,000.00	-
合计		981,302.00	3,900,000.00	4,881,302.00	-

关联方资金往来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股东、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存在资金往来，公司承诺以后从制度上逐步规范公司的资金管理，并严格执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1) 2012年佛山市高明楚一铜业有限公司向公司借款981,302.00元，该款项已于2013年归还，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与佛山市高明楚一铜业有限公司无关联往来余额。

(2) 2013年张斌向公司借款3,900,000.00元，该款项已于2013年归还，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与张斌无关联往来余额。

4、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决策程序

上述关联交易发生在有限公司时期，有限公司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上述关联方交易由各股东协商确定，并未形成书面决议。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具体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严格遵守《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实践中履行合法审批程序。

5、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曾从公司拆借资金，期限较短，且已及时归还，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6、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了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允、合理，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内部制度、议

事规则中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认定、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关联方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关联交易的披露等事宜进行了严格规定,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2014年5月29日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向公司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规范其与股份公司之间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

7、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占有权益的情况

经过对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 1-9 月公司前五大客户和前五大供应商权益情况进行核查,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期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 承诺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三) 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四)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资产评估情况

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佛山市碧沃丰生物有限公司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佛山市碧沃丰生物有限公司的股东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4 月 30 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编号为“中广信评报字【2013】第 151 号”《佛山市碧沃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造而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书》。评估结论如下:

经中审亚太审计后，2013年4月30日，有限公司账面总资产717.05万元，负债128.43万元，净资产588.62万元。经评估后的总资产评估价值717.86万元，增值0.81万元，增值率0.11%；负债评估价值128.43万元，增值0.00万元，增值率0.00%；净资产评估价值589.43万元，增值0.81万元，增值率0.14%。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目前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没有进行股利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在本次公开转让前后保持一致。

十二、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一家控股子公司。

广州市碧沃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广州市碧沃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106000873804
成立日期	2014年1月6日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191号B塔601至624房自编6050房（本住所仅限办公用途）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60万元
实收资本	32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斌
营业期限	自2014年1月6日至2015年12月30日
经营范围	环保技术、生物技术的研发、开发；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环保设备、环保材料的研究、开发、销售。环保工程设计与施工（持有效资质证书经营）；环保项目咨询与技术服务。
主营业务	土壤修复菌剂、环保厕所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

2、股权情况

广州碧沃丰股权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	实缴出资额（万）	出资方式
1	碧沃丰	81.60	32.00	货币出资
2	李锦英	78.40	0.00	货币出资
合计		160.00	32.00	——

3、财务数据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9月30日/2014年1-9月
资产总额	294,182.56
净资产	294,182.56
营业收入	0
净利润	-25,904.55

4、主营业务

公司当时设立广州市碧沃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主要是因为李锦英在广州有一定的资源，公司为了利用其所拥有的资源，从而与其合资成立了该子公司。成立广州市碧沃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时计划其主营业务为土壤修复菌剂、环保厕所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

5、子公司与母公司在业务上的分工与衔接关系

微生物菌剂的用处可以分为三大类：污水处理、固体废弃物降解、土壤修复。在业务分工上，公司主要进行污水处理、景观水治理方面菌剂的研发与销售，属于污水处理部分业务；广州碧沃丰主要负责土壤修复方面菌剂的研发与销售，在业务上公司与广州碧沃丰有明确的分工。

在业务衔接上，公司与子公司都可以进行业务拓展，当承接到污水处理方面的业务时可以交由公司进行承做；在公司承接到了子公司能够承做的业务时，交由子公司进行承做。

6、公司对子公司在人员、财务、业务上的控制

为了规范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同时考虑到公司可能设立多个子公司，因此公司在股改时制定了《子公司人员管理制度》、《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子公司业务管理制度》以及《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文件。

在2014年1月6日，公司设立了广州碧沃丰，自广州碧沃丰设立之初，公司就严重按照相关制度对广州碧沃丰进行管理，实现在人员、财务和业务等各方面的控制，降低经营风险。

十三、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一）技术更新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保持公司技术的先进性对公司的生存和发展至关重要。虽然公司每年都投入资金用于技术研发，但当前世界生物技术飞速发展，公司技术被超越的可能性仍然较高，一旦公司技术未能跟上行业发展潮流，将会严重影响公司业务发展。

（二）核心技术被泄密的风险

目前公司拥有两项专利技术，分别是“一种新型微生物菌剂及其制备方法”和“一种新型生物微胶囊的分装方法”，上述专利技术和相应技术人员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也是公司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和关键。虽然公司制定了多种应对措施来防范技术泄密，但还是存在技术泄密的可能。一旦公司的重要技术被窃取或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动带来技术泄密，将会给公司带来重大的经济损失。

（三）客户集中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专业化微生物菌剂研发、生产与销售，生物环保工程项目的设计与施工。2012 年公司对中海石油舟山石化有限公司的销售额占当年营业收入的 60.49%，2013 年对湛江华资农垦糖业发展有限公司的生物环保工程项目收入占当年营业收入的 65.73%，2014 年 1-9 月份对佛山市集晟科技有限公司销售额占当年营业收入的 16.96%。2012 年和 2013 年单一客户销售占公司总销售收入超过 60%，存在严重的客户集中度风险，虽然 2014 年 1-9 月份对单一客户销售额占总销售额比例大大降低，但仍存在对客户集中风险。

（四）财务管理风险

公司 2012 年、2013 年与 2014 年 1-9 月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分别是-183,337.70 元、-1,501,923.37 元与-247,500.12 元，虽然 2014 年 1-9 月份亏损大大减少，但还是未能实现盈利。虽然公司所处行业发展前景广阔，公司产品技术水平领先且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但仍存在公司未能及时打开销售市场以实现盈利的风险。

（五）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主要利用微生物菌剂进行环境保护和促进农业发展。微生物菌剂具有“高效、无毒无害、环保、无二次污染”等特点，应用范围广，市场潜在需求大。在未来很长一段时期内，我国微生物菌剂市场仍会保持增长势头。随着微生物菌剂应用的快速发展，公司的竞争对手也会不断增加，从而使行业竞争加剧，如果公司不能及时有效地应对市场竞争，将会面临增长放缓的风险。

（六）控股股东不当控制的风险

本次定向增发后，股东张斌持有公司70.00%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张斌现任公司董事长，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有着重大影响。若公司控股股东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将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损失。

（七）公司治理的风险

有限公司存续期间，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够完善。股份公司设立后，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时间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日常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而且，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将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八）原始菌种丢失风险

公司在报告期以前提取出来一定数量的菌种并由扬州大学进行储存，提取一种新菌种需要花费大量的资金和人力，但公司目前菌种由扬州大学进行储存，虽然扬州大学合作项目负责人是公司董事包卫洋，但不排除因各种原因导致公司所提取的菌种流失和损毁的风险。

（九）业务难以发展风险

公司产品用于解决环保方面问题，而企业进行环保支出会增加企业成本，在整体经济下行时，将会出现客户减少产品采购量，推迟采购计划等情况，导致公司业务难以发展。

第五节 定向发行

一、公司符合豁免申请核准定向发行情形的说明

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对象为公司原股东张斌和范德朋,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合计仍为2名。因此,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后股东人数不超过200人,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关于豁免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核准股票发行的条件。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一) 发行数量: 312.5 万股

(二) 发行价格: 1.60 元/股。本次定向发行价格系依据公司所处行业、所处发展阶段以及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等多种因素,由公司与发行对象协商一致确定。

(三) 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采取向公司原股东张斌和范德朋定向发行的方式。

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认购数量(万股)	认购金额(万元)	认购方式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张斌	136.25	218.00	现金	85.00
2	范德朋	176.25	282.00	现金	15.00
合计		312.50	500.00		100.00

(四) 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此次定向发行对象为公司原股东张斌和范德朋,不存在优先认购问题。

(五) 发行过程和结果

2014年11月13日,碧沃丰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相关事宜,以及提请股东大会豁免履行通知时限义务的议案。

2014年12月1日,碧沃丰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相关事宜。

截至2014年12月3日,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所募资金500.00万元已全部到账。

2014年12月5日,中审亚太出具验资报告(中审亚太验字(2014)060053号),验证本次出资到位。

（四）发行数量及预计募集资金金额

本次股票发行拟发行 3,125,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占发行后总股本 36.23%，其中 2,433,750.00 股为限售人民币普通股，781,250.00 股为无限售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金额 5,000,000.00 万元（扣减发行费用前）。

（五）本次股票发行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承诺

本次股票发行的新增股份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新增股份将按照《公司法》、《业务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转让。本次股票发行无自愿锁定承诺相关安排。

（六）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研发、生产中心的建设以及补充公司项目营运所需的资金。

（七）公司除息除权、分红派息及转增股本情况

公司在董事会决议日至股份认购股权登记日期间不会发生除权、除息情况，无需对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八）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九）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

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如下：

- 1、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方案的议案。
-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项的议案。
- 3、关于因本次股票发行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十）本次发行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股东人数未超过 200 人。因此，本次股票发行除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履行股票发行备案程序外，不涉及本公司及其他主管部门审批、核准事项。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研发、生产中心的建设和补充项目运营所需的资金。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研发生产能力将得到增强,公司的业务将会加速发展。

本次发行完成后,张斌仍为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情况不会发生变化。

四、公司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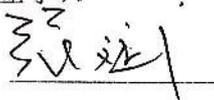
公司不存在公司的权益被股东及其关联方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不存在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十四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受到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公司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股东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第六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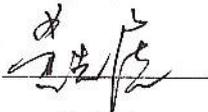
一、申请挂牌公司签章

（本页无正文，为《佛山市碧沃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的签字、盖章页）

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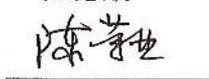
张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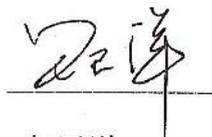
黄先虎



范德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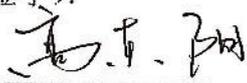


陈荣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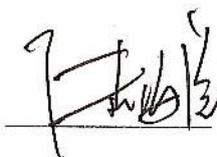


包卫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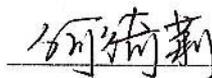
公司全体监事（签字）：



高东阳



陆海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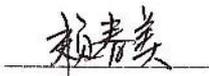


何绮莉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范德朋



赖春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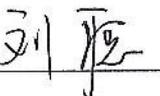
佛山市碧沃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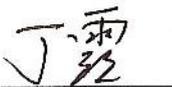
2014年12月8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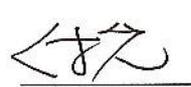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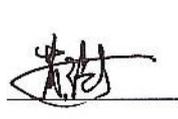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牛冠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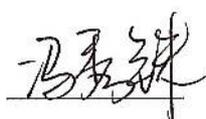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 
刘聪

项目小组成员： 
丁露


韩风金


付允


黄浩明


冯秀铢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8日

三、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郝树平： 郝树平

签字注册会计师：

龚静伟： 龚静伟

王 兵： 王 兵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4年12月8日



四、公司律师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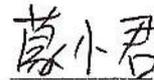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李光

经办律师：



蒙小君



姚佳瑜



五、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签字的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签字的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汤锦东：



经办资产评估师：

林少坚：



黄元助：



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8日



第七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